

侃侃金瓶梅

七十:

和《金瓶梅》同一时期诞生的另外一部很有名的小说是许仲琳的《封神演义》，一部封神榜，洋洋洒洒耳熟能详的一百回，描写的大时代和大场面也堪称史诗手笔，可是为什么成不了名著呢？中国的这几部名著里面，作者最喜欢的男人，我们来看一下：《西游记》的二师兄，《水浒传》的鲁智深，《三国演义》的关二哥，《红楼梦》的宝二爷，这些人物一个个都是写的栩栩如生，活灵活现，而一部作品的核心思想很大程度就是通过作者最喜欢的人物传达出来的，但是到了《封神演义》，作者最喜欢的是谁呢？是二郎神杨戬

许仲琳实在太喜欢杨戬了，所以我们看到在整部《封神演义》里面，我们能想到的人类能用得上的美好词汇，全都毫不吝啬地加到了杨戬的头上，这是一个几乎完美到让你绝望的男人，但是问题来了，你们可以去调查一下《封神演义》的人物人气榜，高居前列的，有痴情的纣王，有心狠的哪吒，有好色的土行孙，有刚直的闻太师，有死要面子的黄飞虎，甚至有姜子牙这个猥琐男，但是唯独就没有咱们的完美哥杨戬，这可就奇怪了，如此完美的一个男人为什么会没人喜欢呢？

我们常说啊，“爱哭的孩子有糖吃”，什么意思啊，男人要招人喜欢，首先一定要“坏”，坏是什么，坏就是不“乖”，坏就是不守“规矩”，《封神演义》的前半部里面，最出彩儿的人物，除了纣王，就是哪吒了，《封神》里专写哪吒的那三回的经典程度几乎可以和《水浒》中专写武松的那十回和《西游记》里面专写猴子那七回相提并论，这位小太岁实在是狠到一定境界了，敢一言不合就刷了东海龙王的三儿子，敢在天庭门卫处公然殴打要挟东海龙王，后来还踩着老师送他那两奔驰商标把亲生老爹追杀地满世界乱跑；再来看纣王，祭拜女娲，别人都规规矩矩老老实实的，这位爷偏不，偏要抒发感情，写一首情诗表达对女娲的爱慕之情，让人又好气又好笑，这些是什么？这些就是性情，这些就是不“乖”

男人要招人喜欢，其次一定要“俗”，俗是什么，俗就是不装逼，俗就是享受生活，像《封神》里土行孙，下山参加革命，结果阵营搞反了被姜子牙逮着了，问他革命动机是啥，人小孙就不搞那套虚的，人就老老实实回答：“一为当大官儿，二为娶美女”，这实诚得差点没唬得姜子牙一口水噎死，再者说，这取经的四人组里最春光灿烂的是谁啊，不是苍蝇满天飞墨墨迹迹的师父，也不是不吹牛逼会死的大师兄，更不是十脚踢不出个屁的沙师弟，而是油光水滑满嘴跑火车的二师兄啊，人二师兄嘴巴甜会夸人，有心会攒私房钱，有爱会疼媳妇儿，见到美女就勾搭一下，见到美酒就搞上一壶，见到美食就吃上一口，这些是什么，这些就是俗，这些就是享受生活，这个世界是庸俗的所以这个世界是美好的，这个世界是纷繁热闹的所以这个世界是充满希望的

所以说到底男人“要坏要俗”到底是什么意思啊，就是一个字，“真”！这些才是真实的人性！

我们常说啊，男人可以好到太假，也可以坏到太真，好到太假的像刘备那样的人，好到可以摔自己的亲身儿子，好到可以逃命都带着十万百姓，这真好的是让我们无话可说，无力可驳，但是正因如此这个人就真的太假了，也就是说你好到假成这样那就真的不但不会让我们觉得亲近，反而会让你觉得后脊梁骨发麻了，因为这个人已经假到没有“人味”了，这也恰恰就是杨戬的问题，他太完美了，太优秀了，要知道即使希腊神话中强如阿喀琉斯还有个脆弱的脚踝呢，这杨戬根本挑不出一点儿毛病，但是换句话说也就是杨戬太假了

很多人都不喜欢《宝莲灯》这出戏中杨戬那个阴险歹毒，不择手段的形象，因为他们觉得那和杨戬一贯高大全的形象完全违背了，令人难以接受，但是我要说的是，我们恰恰要感谢《宝莲灯》，因为我认为这出戏反而恰恰拯救了杨戬的形象，一个人啊，一直这么完美，一直这么优秀，一直这么阳光，一直这么“假”，早晚会出事儿的，男人的“坏”和“俗”是与身俱来的，这是人性，这是欲望，是需要发泄的，你可以暂时压抑，但是你有办法压一辈子吗？我们甚至可以说为什么刘备最后像疯了一样，非要去和东吴干一架，谁劝都不听，很大一个原因就是 he 装逼装了一辈子，端架拿了一辈子，他最终装不下了，端不下去了，最终崩溃了，一定要发泄出来的，所以啊，我们说《宝莲灯》中杨戬有那么变态的行为完全就是他自己把自己压抑得太久了，太辛苦了，高大全背后的代价是我们无法想象的扭曲和痛苦，所以会有《宝莲灯》中那种变态和歹毒反而可以算是杨戬的一种自

我救赎吧，从此以后咱们的清源妙道真君二郎神杨戩总算是彻底解脱，可以缓口气好好过日子了

这就是伟大的作品为什么伟大的地方，那些作者最喜欢的男人永远都是臭毛病一堆，但是却永远是最招人喜欢的，因为他们都是真实的，真实的表露自己的性情，真实的面对这个世界，所以真正的美不是“完美”，而是“真实”，这就是《封神演义》最终没有办法成为名著的原因，她缺乏那份“真实”，所以最终没有办法真的从心灵的深处撼动人心，而我们再来看看《金瓶梅》中的那些男人，西门庆，陈敬济，应伯爵，等等，必须要承认他们都很坏，但他们都是坏到太真的人

七十一：

韩道国把女儿送到东京翟管家那儿之后，便回来清河县向西门庆复命，西门庆很高兴，就赏了韩道国五十两白银（人民币25000块），韩道国拜谢了便回家见王六儿，他们夫妇两个都很开心，吃了一会儿酒菜之后，王六儿便把前前后后怎么和西门庆勾搭，西门庆送了她多少好处这些事儿很详细地一字不漏地都告诉了韩道国，韩道国听了之后，恍然大悟，便说：

“难怪他赏我五十两银子，原来是因为这么个事儿”

王六儿又很得意地接着补充：

“岂止是这五十两银子啊，赶明儿他肯定还会给我们更多银子的，你看那所新房子，也是我这身子换来的，更别提他给的其它穿的戴的了”

韩道国点头称是：

“等我明天去铺子上班，他若过来你这儿，你就推说我不知道你们的事儿，你别怠慢了他，凡事多奉承他些，如今难得赶上好路，赚钱可不容易啊！”

王六儿笑着说

“你个死男人，你倒是自个儿吃的轻松饭，不知道老娘怎么受苦呢！”

两个又说笑打闹了一会儿，吃完饭之后夫妻俩便睡下休息了

即使放在《金瓶梅》的各色人等中，韩道国王六儿夫妇也绝对算是一对奇葩，因为这两个人都各自牛逼到一定境界了，不过即使如此，他们夫妇的这段对话和各自在对话中的表现，依然让我们瞠目结舌，首先做妻子的对自己在外面偷人偷得没有丝毫的愧疚，居然还堂而皇之的就对着自己的丈夫和盘托出，我们甚至都不知道是不是应该在惊奇之余再夸夸她坦荡，再者做丈夫的对于自己戴绿帽子没有做出任何男人该有的反应，居然还积极鼓励大力提倡并参与出谋划策，最绝的是最后两人还居然没心没肺地嬉戏打闹，开开心心吃完饭之后就去了睡，这种事儿换了一般人还睡得着觉？

这些看似不可思议的表现的背后到底给我们揭示了当时怎样的社会现实呢？要回答这个问题必须要明白当时那个时代对于性的普遍社会态度，中国人历来含蓄，很忌讳谈性，所以这方面的材料很匮乏（类似《金瓶梅》这样的第一手资料屈指可数），因此我们依然先来看一下同时期的欧洲：

17世纪和18世纪的交界期，整个欧洲的社会风气正处于一个强烈的转型期，这个时期一个带着强烈玩世不恭意味的“爱情标语”开始从巴黎延伸到整个欧洲大

陆: Fais le bien, 直译过来就叫“好好儿干”, 你要仔细品一品, 这是一个充满挑逗和放肆意味的标语, 而当时著名的法国博物学家布丰也宣称“爱情只有她的生理方面是美好的”, 在这种思潮的席卷下, 女人们开始毫不避讳的探讨“技巧”(说白了也就是“怎么做爱才爽”)的学习, 这种学习的热情从贵族阶层开始自上而下的蔓延到各个阶层, 性可以单纯的作为丰富多彩的享乐本身开始被普遍的接受, 在欧洲各大城市的咖啡馆的沙龙中, 类似于“最幸福的女人是男人最多的女人”的论调开始被明目张胆的提出来, 一位贵妇人这样写到: “在爱情中, 有意思的只是开头, 所以一切从头开始是那样的愉快”, 18世纪巴黎著名的“爱情大师”, 德平纳夫人在她自己的沙龙中无不调侃的说: “爱情是一种美德, 一种别在别针上的美德”, 别针是随时可以从衣服上拆下来的, 这句话也在暗示“爱情”本身可以随时被“拆下来”, 而18世纪的伦敦, “较长时间的爱情”被认为是下层老百姓的特征, 对于一个年轻的英国贵族少女, 她所得到的忠告是: “亲爱的, 你得有一个情人”, 而在婚后她所得到的忠告则是: “亲爱的, 你得到社交场去弄几个情人”, 相对于贵族阶层, 平民阶层, 尤其是中小市民, 对于这种“性技巧”的热切追求还多了另一层意思, 那就是要女儿以此为资本嫁给上流社会, 在研究当时德国社会风气的重要史料《关于柏林风流轶事的书信集》中记载了大量这样的实例, 母亲要求年轻漂亮的女儿脱得一件不剩, 然后在镜子前给赤身裸体的女儿灌输这样的观念: “看看你迷人的身体, 你不能只嫁给隔壁那个手艺人的儿子, 你要攀高枝, 你要嫁个枢密顾问或者贵族”, 而这些普遍的社会风气在同期的欧洲文学中也有相当的表现, 大仲马的《基督山伯爵》中, 唐格拉尔夫人和自己的情人打情骂俏被唐格拉尔打断了, 唐格拉尔夫人非常生气, 抱怨自己的丈夫不懂礼数, 马蒙特儿的《劝善故事》中, 丈夫建议妻子两人各自找个情人, 以免“忠贞不渝”叫两人都觉

得难受

那么所有的那个时期欧洲剧烈的社会风气转型背后的根源到底是什么呢？

16世纪全球化的商业路线打通之后，从17世纪开始，整个西方世界的社会结构开始发生剧烈的变化，君主专制开始瓦解，与之形成配套的整个传统道德体系也开始崩溃，换句话说，资本主义制度在欧洲的崛起是以吞噬一切传统美德作为代价的，这种结果必然会产生绝望和听天由命的哲学，也就是颓废主义和感伤主义的本质，而在性上面偏好享乐的精致恰好就是颓废和感伤时代的一个重要的特征，这种偏好通常有两个极端，一个是肉体上毫无节制，肆无忌惮的追求性快感上的花样百出和新鲜刺激，另一个就是完全消极的沉浸在消沉颓唐的感伤情绪中，这两种极端前者是肉体的放纵，追求肉体的快感，而后者是精神的放纵，追求精神的快感，所以看似截然相反，其实密不可分，我们再看一下这一时期欧洲大陆的两个文学经典：拉克罗的《危险关系》和歌德的《少年维特之烦恼》，前者的主人公大淫棍瓦尔蒙恰好就是第一个极端的典型，而后者的主人公忧郁王子维特恰好就是第二个极端的典型，两者也正好和同一时期法国社会的整体颓废和德国社会的整体感伤相得益彰

了解了这些时代背景之后，我们再回过头来重新看看韩道国王六儿夫妇的对话就能明白其中的深意了，《金瓶梅》中故事的时代背景和同期的欧洲一样，尽管由于儒学强大的自我调节力和控制力，中国的传统道德体系始终没有像欧洲那样出现崩溃，但是在整个16世纪世界范围内资本强大地冲击下，这个体系依然出现了裂痕，并依然因此出现了颓废和感伤的情绪，这种情绪的集中体现就是发生

在主人公西门庆身上，与之相对应的，层层下推的，就是像王六儿和韩道国他们这样的市井中的人们，事实上和蕙莲一样，王六儿也是另外一个金莲，甚至从某方面讲，她比金莲还要纯粹，那么是哪方面呢？金莲和西门庆上床是想要完全的占有西门庆的感情，她所有为此所表现出的疯狂和肆无忌惮都是为了这个目的，当然我们也知道她要完全占有西门庆的感情也不是因为她对西门庆有多深的感情，而是过于强烈的占有欲和极端的不平衡感，而王六儿就相对简单的多了，她和西门庆上床只是为了赚钱，换句话说金莲和西门庆就算感情没有那么的深，但起码还是有感情的，王六儿和西门庆说的难听点，完全就只是带金钱关系的性交易，所以事实上西门庆和王六儿这次的偷情之所以能隐藏的这么好，除了西门庆的情报工作搞得出色之外，另外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王六儿和西门庆对彼此的定位都非常清楚，他们两个只是炮友，需要找点乐子了就一起找点乐子，从无非份之想，没有非份之想，就不会有越级行为，没有越级行为，事情就很难暴露

和情人之间的丰富多彩的充满享乐还有大笔外快可赚的情人生活，以及和丈夫之间平淡温吞的需要算计繁琐的柴米油盐的夫妻生活，明白这两点的区别，也明白自己真正要得到的是什么，王六儿是一个非常聪明的女人；能够体谅妻子的用意，和妻子之间达成一种超越语言的心灵层面的默契，韩道国也是一个非常聪明的男人（韩道国身体不好，他自己也知道在性方面他满足不了王六儿太多），所以他们夫妇两人的这种聪明，既是那个时代处于转型期下整个社会风气的写照，也是真正读懂生活之后的一种清醒，而且有一点是我必须强调的，夫妻之间真正的感情不是那些轰轰烈烈的海誓山盟，反而恰恰就是能够简单的一起坐下来吃一顿能够互相敞开心扉和充满愉快聊天的晚饭，这一点，王六儿和韩道国一直都没

有改变过

好了，西门庆现在在外面搞地下工作搞得风生水起，但家里的麻烦事儿却一点不见少，官哥儿在一天天长大，只要有这个小祖宗在，金莲就不可能真正消停的，那么接下小官哥儿那儿又有哪些好戏上演呢？我们下回来说

七十二：

时间一晃官哥儿也已经半岁了，很快就到了腊月年底，县里面玉皇庙的吴道长突然派徒弟给西门庆送来四盒礼物，这道长平白无故给西门庆送什么礼呢？大家千万不要以为这是出家人好善乐施，香火钱花不完了在到处散银子，我们知道现在的小孩儿刚生下那都是在医院里医生护士好好看管着，疫苗注射啊，营养检查啊，步骤一个接一个的，但在明代医疗水平有限，刚生下的婴儿难免多病多灾的，所以官哥儿刚出生的时候，西门庆曾经给孩子许过愿要神明保佑孩子健康不得病，所以现在吴道长送礼物过来，那就是在委婉的提醒西门庆，神明已经保佑你儿子茁壮成长了，那你是不是应该来庙里还个愿啊？

既然要还愿，那就不能空手去啊，这庙里又不是做慈善的，西门庆当即先封了十五两银子（人民币7500块）的经钱外加一两银子（人民币500块）的礼钱共计十六两（人民币8000块）的支票给送礼物过来的小道士，并许诺还要让官哥儿“寄名”在玉皇庙里，让他们隔天就来办这件事，小道士欢喜的不得了，千恩万

谢的磕了几个头就回去复命了，这寄名是什么意思呢？就是说古代的大户人家的小孩儿通常会在庙里或者观里挂一个名，这样表示小孩儿也在佛祖神仙的旗下修行，这样名义上讲孩子就是佛祖神仙的徒弟，既然是徒弟了，那不管是身心健康还是仕途荣誉不就都得到了佛祖神仙的庇护了吗？再者孩子这个经历以后往简历上一写，那就是参加过修行的是有思想的人啊，这哪个领导不喜欢啊？不过既然“好处”这么多，那总不能让佛祖神仙们白干吧，你总得表示点什么来显示你的诚意对吧，可是你这心意又不能直接电汇给佛祖神仙，没他们帐号啊，所以这心意还是只能先交给佛祖神仙在人间的代言人，就是这些和尚道士，代为接收了，所以你们看这小道士为什么那么欢喜啊，不是因为庙里新招了个挂名徒弟（招不招关他屁事），而是因为这个挂名徒弟的寄名仪式就是一笔心意费，就是一笔横财啊！况且这个挂名徒弟的背后是西门庆这么个大客户，拉来这么大一单生意那吴道长还不得重重赏他办事得力啊？

正月初八，西门庆准备了一份厚礼，前前后后抬了好几担子，带着随从前呼后拥的就来到玉皇庙为官哥儿搞寄名仪式了，在中国，不管是哪种仪式，庙观里的和尚道士也好，庙堂上的皇帝宰相也好，其实都大同小异，十分钟可以搞定的事情，非要折腾一天，吴道长先做了半天没人听得懂的报告，然后又是什么文书表白，又是什么烧香画字，搞这么繁琐其实他妈就只是为了最后来个总结：“官哥儿现在是玉皇庙里的道士了”，但是最好玩儿的还不在这儿，最好玩儿的是，为了不让西门庆觉得无聊，吴道长专门请了个说书的，给西门庆那一帮子人讲评书《鸿门宴》，我们来看看这是一个非常富有喜剧效果的场面，一边是吴道长装神弄鬼地忙得不亦乐乎，一边是西门庆悠哉游哉地在听评书，我们发现四百年过

去了，这些让我们哭笑不得的荒唐场景其实一直都没有改变过，只是换了一个马甲之后又堂而皇之的出现在我们的生活里，好比现在很多的高层领导要去大学里再读个硕士博士什么的，反正是岗位需要，美其名曰“再充充电”，但是他们需要亲自每天来回跑大学去上课吗？根本不需要，反正就挂个名就行了，就算是为数不多的几次开课，需要听老师讲什么吗？当然不用，玩儿手机，改改状态，发发微博，下课了，哦，下课了啊，老师再见，OK，搞定，反正到最后大学拿了钱，领导们拿了文凭，各取所需，皆大欢喜

繁琐到让人崩溃的寄名仪式终于搞完了，已经无聊到蛋疼的西门庆也终于算是解脱了，但是最让我们喷饭的事情发生了，这次是为官哥儿搞的寄名仪式，可西门庆居然没把我们的小主人公官哥儿带来！但是我们的吴道长也是见多识广啊，什么难搞的主儿没伺候过啊，这种突发情况对他简直就是小菜，他大手一挥，直接把为官哥儿准备的道服啊，道鞋啊，道圈啊，反正一大堆配套统一生产的装备（就像咱们各级学校现在的校服一样）打包装箱，送到西门庆家去，事情到了这个程度，我们可以说在这次让人忍俊不禁的荒唐透顶的寄名仪式上，西门庆和吴道长两个人都没有丝毫的诚意可言，先说西门庆，他这个人真的信道教这帮三清四御的神仙可以保佑他的儿子吗？他压根儿就不信，他后来对月娘说过这样一段话：

“我听说那西天的佛祖，也还需要黄金来铺地；那阎罗王的宫殿前，也还需要烧些纸钱，我只要出钱做了善事，那就算是我强奸了嫦娥，强奸了织女，拐卖了王母娘娘的侍女，偷盗了王母娘娘的女儿，也拦不住我这富贵命！”

这段话其实也在告诉我们西门庆即不信道教也不信佛教，他唯一信的只是另

外一个教，孔方教，钱啊！在他的思维里面，只要有钱，就可以肆无忌惮，为所欲为，他这次来给官哥儿做寄名的真实目的，那就是来做点“善事”，好让他有资本继续为非作歹，当然我们也讲过他这种可怕的思维的根源在于明朝那个权力主宰一切的专制制度，但他为什么会如此肆意地蔑视道教和佛教呢？

说到这个，恰好就源于那第二个没有诚意的人，吴道长！西门庆是个商人，他唯利是图没有诚意也就算了，但是吴道长在这个寄名仪式上干的所有的一切又哪里像是一个出家人干的事情呢，说他也是一个商人真的没有冤枉他，事实上这种情况的出现是必然的，虽然从汉朝开始佛教在中国获得了海量的财富，并且对中国的文化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但是在这个过程中，佛教本身也被完全的“中国化”了，其中最重要的一个特征就是在中国人的观念中“宗教应该为国家利益服务”，但是我们看一下佛教的初衷，佛教徒追求的是个体的修为和灵魂的拯救，而传统的儒家价值观是强调家庭义务的承担，这两者是完全背道而驰的，再加之中国人历来强调的实用哲学，对于宗教的诉求带有强烈的“实利回报”色彩，所以最终的结果是我们看到了妥协之后“本土化”的佛教对于中国的哲学，艺术和文学起到了重大的贡献，但是对于社会的改造，它几乎没有起到任何作用，同样的情况也发生在土生土长的道教上，而道家学说和儒家学说的背道而驰也不不断的恶化了这一点，因此它们都完全不可能“从灵魂的深处得到敬畏”（这和欧洲的基督教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所以我们看到吴道长，他自己不过也就是千千万万的“假出家，真入世”的所谓“出家人”中的一员罢了

所以在这个段子里，作者也是狠狠的调侃了一下千千万万的像吴道长这样的所谓“出家人”，这样普遍存在的假信徒能让世人对他们的诚意有多少信心？对他

们背后的信仰有多少信心？不过吴道长送回西门庆家的那套批量生产的道服却出现了一个他自己没有意识到的问题，这个问题很快引起了一个人的不满，那么到底是什么问题呢？我们下回来说

七十三：

吴道长给小官哥儿准备的配套道服送到西门庆家，几个太太们都拿来翻看，毕竟好奇嘛，新鲜货色，以前没见过，这翻来翻去就翻出了一个随服配送的装服装说明的红纸袋儿，就像现在咱们买的东西都有说明书一样，这上面就记载了这个道服的小主人，官哥儿的基本信息，里面关于家庭成员母亲的这一部分，问题来了，只写了吴月娘和李瓶儿的名字，当时金莲和玉楼都在场，金莲看到这说明书心里就不高兴了，她一把把说明书扯起来就骂：

“好个贼道士，你说他偏不偏心？这上面就只写生孩子的人，我们这些人都是多余的不成？”

玉楼连忙说：

“那上面写了大姐姐（月娘）没有？”

金莲回答：

“要是连大姐姐都没有那不是搞笑了吗？”

月娘最后赶紧打了个圆场：

“好了好了，别闹了，有一个就行了，总不能那谁家有一个团的人那也都写上，岂不是惹道士笑话！”

我们知道在古代，大户人家的孩子在法律程序上就只有两个妈，一个是亲生母亲，一个是老爸的正房夫人，吴道长知道的是说明书这么写是在按正常程序在走，无可厚非的嘛，但是吴道长不知道的是西门庆家里这些个太太一个个那都是人精啊，哪个是省油的灯啊？况且现在瓶儿刚生了孩子，又集西门庆三千宠爱于一身，就算这说明书是按标准格式在写，但这种场合下如此厚此薄彼的写法其他太太心里能舒服吗？所以我们看到在这个段子里金莲抓着这个机会就要闹一闹，而且和她一条战线上的玉楼也是特别会来事儿啊，一句“有大姐姐没有”直接就把战火往月娘那边引，但是现在的月娘我们知道虽然对瓶儿还是心里很不爽，但是对官哥儿那是绝对没得说，真的是特别照顾官哥儿，毕竟是大家闺秀嘛，月娘这方面的素养我们还是不用太多怀疑的，所以尽管说金莲这次想闹事，但是出发点实在没找好，从官哥儿这方面挑事儿的话，实在无法从月娘那儿讨到什么共鸣，所以月娘两三句轻描淡写的就把事情压下去了

主动挑事儿却又碰了一鼻子灰，金莲的心情也是够沮丧的，但这还不算惨，更惨的是正月初九就是金莲的生日啊，可我们知道西门庆这会儿还在玉皇庙那边办那个官哥儿的挂名仪式呢，仪式完了又要和吴道长一块儿喝酒聊天，忙得不可开交，当晚都没有回家过，所以完全把金莲的生日给忘了，一边是官哥儿热闹无比的仪式排场，一边是金莲无比冷清的独饮残酒，一边是对于官哥儿来说没有什么实际意义的一天，一边是对于金莲来说无比重要的生日，但是最后的结果是西门庆把他的时间和精力全部留给了官哥儿，而把金莲忘得干干净净，事实上金莲自己的内心也应该明白，对于西门庆这样的一个大户人家的家庭领袖来说，不管

从哪方面讲，官哥儿现在在他心里的地位都是没有任何一个太太可以去匹敌的，她再怎么去争其实都没有什么意义，但是我们常说明白归明白，该发生的事情最后还是会发生，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人永远不可能是完全理性的，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著名心理学家丹尼尔卡恩曼（Daniel Kahneman）认为认知偏差是人们心理上一种普遍存在的现象，在认知偏差的各种类型中有一个不是太被重视，但是却非常重要的偏差类型叫做“特别刺激注意力型偏差”（attentional biases to certain stimuli），这类认知偏差特别指得就是对于某种东西上瘾的人会特别的在意这种引导他们上瘾的引发物，一旦不能够被满足，就会激发他们相应所带来的认知偏差，那么我们可以说在这个地方，金莲就是一个典型的注意力型认知偏差病人，不管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吧，“完全占有西门庆”已经成为了金莲的一个难以扭转的心理隐疾，她已经开始对这种不断折磨她的狂热欲望产生了类似麻醉品那样的药物成瘾性，西门庆这次直接忘掉了她的生日，这已经不是一个跪一晚上搓衣板儿就可以解决的问题了，随着西门庆对于金莲热情的日益减弱和对于官哥儿感情的日益升温，这种瘾性完全无法被满足的痛苦在不断加剧的折磨金莲，让她无法保持理性的头脑，我们都知道瘾君子在瘾性发作时有多可怕，那是要杀人的！

但是除了这些，还有更加让金莲气恼的事情，但这只是对金莲来说是烦心事，但对瓶儿来说却是大喜事，怎么回事呢？原来正月十二那天，邻居乔大户家娘子请月娘和几位太太们去串门儿，瓶儿把官哥儿也带上了，这乔大户家的小妾也刚生了个小千金，名叫长姐，比官哥儿小五个月，两个小孩儿在炕上一块儿打闹玩耍，特别亲热，众人一看都说孩子两有夫妻相，所以也是趁热打铁，月娘也就和

乔大娘子说定了给两个孩子定了娃娃亲，不过回家之后西门庆听说了，却不怎么高兴，埋怨月娘操之过急：

“既然结了亲也就罢了，只是这婚事不太般配啊，我如今做着官儿，又在县里管着事，乔家虽然也还算家底殷实吧，毕竟只是个白衣人（不是做官儿的），这日后不好相处啊，前些日子荆司令（清河县驻县部队司令荆南江）再三央求我给他家小姐和官哥儿做亲，我嫌那丫头不是正房生的还没答应，谁想今天竟和乔家结了亲”

当爸爸的心疼儿子，生怕儿子受一丁点儿委屈，西门庆的这个爱子心切的心情我们也可以理解，不过他这话突然这么一下说出来，月娘本来还在高兴呢，一下子愣了还真不知道这话头该怎么接，但旁边金莲已经忍不住了，她今天太恼怒了，这官哥儿一周岁不到，连媳妇儿都有了，这瓶儿虽然一直没怎么说话，但她心里那个得意金莲是都看在眼里的，她嫉妒得牙根痒痒啊，所以赶着这个机会就把西门庆的话接了过来，那么她会怎么说呢？我们下回来说

七十四：

西门庆正跟月娘发牢骚觉得谁家千金都配不上他那宝贝儿子，金莲发话了：

“你嫌人家闺女是小妾生的，那谁家的又是正房生的？就是乔家那丫头也是小妾生的，正是险道神遇着寿星老儿，你别嫌我长，我也不嫌你短！（险道神是出了名的长得很高的神仙，而寿星则是出了名的长得很矮的神仙）”

西门庆听了这话，勃然大怒，骂道：

“贼淫妇，还不滚一边儿去！这儿有你说话的份吗！”

金莲被西门庆抢白了一通，羞得满脸通红，抽身就走开了

金莲的这番话，从现实的角度看是没有任何问题的，就是在很直白得陈述事实，但是从西门庆的角度问题恰恰就出在这儿，这话实在是太过于直白了，因为西门庆的这番抱怨的话，除了是在关心官哥儿的婚事之外，在背后是有更深的内涵的，我们来看西门庆非常强调的未来儿媳妇儿需要具备的两点条件：一是要出身官宦人家，二是要正房嫡生，从心理学的角度来看，一个人特别看重的东西其实往往就是他自身缺失的东西，西门庆特别强调的这两点说白了就是一个东西，那就是“尊贵”，西门庆自己事实上恰恰是没什么“尊贵”可言的

你们可能会比较吃惊，这西门大官人现在是朝廷钦封的五品监察官，背后的靠山又是一手遮天，权倾一时的蔡总理，县里的省里的实力派人物都和他称兄道弟，他怎么会没有“尊贵”可言呢？事实上我们看到的这些都只是表面的浮华，在内心的深处，西门庆对于自己真实的处境是非常清楚的，西门庆曾经私下里只和瓶儿在一起的时候对着还不会说话的官哥儿说过这样一番话：

“儿啊，等你长大了一定要去做个文官啊，不要像你老子，西班出身，虽有一时的风头，却没有真正的尊重！”

西门庆的这番略带自嘲和心酸的肺腑之言事实上就是在说他现在内心最大的苦楚，什么叫做西班出身啊，西在中国古代的一个隐含意思就是“偏”，所以为什么东厢房的地位比西厢房高啊，就是这个意思，西门庆自己自嘲是西班出身，就是因为他的那个官职不是靠科举正途，而是靠花钱买来的，属于偏路斜途，所以表面上看，那些京师或者地方的大员，什么蔡状元啊，宋御史啊，安郎中啊，

对西门庆还算客气，那都只是因为西门庆在帮他们办事，在定期给他们孝敬，从骨子里面，他们从来就没有对西门庆瞧得上眼过，在他们的心中不管西门庆多有钱他永远都只是他们的一条看门狗，这一点西门庆自己心里明镜一样，所以这种没有真正的尊贵给他带来的酸楚和委屈是普通人难以理解和体察的，但是受限于那个大时代，他个人对于他自己身陷这种处境无能为力，所以他的内心就自然会有非常强烈的诉求，要极力避免官哥儿走上他的老路，他希望官哥儿能做一个文官，其实就是科举功名这条正路的意思，只有这样官哥儿以及西门家族才能赢得当时那个社会环境下上真正的地位和真正的尊重，这一点也自然而然的从他为官哥儿选儿媳妇儿的条件中流露了出来，像他不满意荆司令的闺女，除了她是偏房出身的外，也是因为县防司令本身虽然官职很大，但终究只是一个武职，终究上不了台面的，不算是真正的“官宦之家”

明白了这些我们才会理解为什么金莲这段在陈述事实的话会让西门庆一下子暴跳如雷，那就是因为这段事实戳到了西门庆心里的这个痛处，你一下子把他的伤疤给揭开了，他不恼羞成怒才怪呢！

不过埋怨归埋怨，已经定了亲了也没有办法再反悔，西门庆也是和瓶儿一块儿在瓶儿房里喝酒庆祝一下，瓶儿的房间和金莲的房间是离得很近的，我们也知道这两天金莲是受够了窝囊气，她羞恼啊，她憋屈啊，现在又听见瓶儿房里西门庆的笑声，她实在是忍不住了，她是要找地方发泄怒火，也正好赶上秋菊帮她开门慢了一步，金莲立刻就火山爆发了，当即就是重重的两记耳光扇在秋菊的脸上，等到第二天西门庆上班去了以后，金莲把秋菊剥了衣服，罚她跪在院子里，然后

金莲亲自拿了板子又来打秋菊，边打还边故意大声的叫骂，秋菊受不了疼大声的求饶，瓶儿房里官哥儿本来还在睡觉，也被金莲大声的叫骂声和秋菊的惨叫声给吵醒了，瓶儿没有办法，只好叫绣春去劝金莲别打了，金莲听了不但不住手，反而对秋菊打的更凶狠了，骂的也更高声了：

“贼奴才，你身上是插着一万把刀吗还是怎么的，这般求饶？我告诉你，你越是叫我越是打你！难不成不打你了，这大家就走不了路了吗？你倒是和汉子说，把我们这些人都卖了得了！”

我们看金莲这个骂法，事实上已经和秋菊犯的过失（那甚至都不是过失）没有任何关系了，完全就是在明目张胆的指桑骂槐，影射瓶儿了，所以可怜的秋菊并不知道她现在莫名其妙的被主母又打又骂其实完全不是她自己的问题，而完全是在充当金莲对瓶儿怒气的出气筒，而金莲现在近乎疯狂的殴打秋菊（打得秋菊“杀猪般”惨叫）也是在变相的发泄对于瓶儿的不满，她这一句一句的高声叫骂就是骂给瓶儿听的，我们可以说金莲这次在瓶儿眼皮底下教训秋菊实际上已经是在给瓶儿下战书了

金莲的这一系列举动瓶儿一直都看在眼里，她不会不知道金莲现在的咄咄逼人对于她来说意味着什么，我们也看到了瓶儿一直都是在采取息事宁人的态度，并不希望和金莲激化矛盾，但是这一次金莲已经欺负到家门口了，瓶儿还会再忍下去吗？我们下回来说

七十五：

面对金莲已经杀到家门口的挑衅，瓶儿选择了沉默，她捂着官哥儿的耳朵，搂着官哥儿在炕上睡了，晚上西门庆从县衙下班回家来看官哥儿，他见瓶儿眼睛红红的，连忙问发生什么事儿了，瓶儿什么也没有说，也没提金莲挑衅的事儿，她只是淡淡地说：

“我心中不自在”

我们前面说过，瓶儿不愿意和金莲发生正面冲突，这一来是因为瓶儿自己现在地位稳固，没有必要和金莲计较免得矛盾激化节外生枝，二来也是最重要的是因为作为一个母亲，瓶儿现在的心思都放在官哥儿身上，她宁愿自己承受一切委屈也不能让针对她的那些乱七八糟的是是非非有丝毫的牵扯到官哥儿，但是还有一点原因，这是一个只有瓶儿自己知道的原因：隔天就是元宵节了，她的二十六岁生日，正月十五的元宵灯节，是一年当中除了大年三十除夕夜之外最热闹的一天，而且比起年三十，元宵节还多了一层内涵，那就是作为春节的尾巴，元宵一过，整个春节就彻底结束了，也就是说元宵节的欢欣热闹并不纯粹，这其中还多了一丝绚烂即将逝去，乐极即将生悲的感伤

在《金瓶梅》中，元宵节是一个被特别反复浓墨重彩刻画的节日，而这一次的元宵节，政和七年的这一次元宵节则是《金瓶梅》所描写的几次元宵节中最华丽详实，最热闹纷繁的一次，宝马香车“络绎不绝”，彩灯舞狮“烟锦绣围”，而将整个节日的气氛推上最高峰的就是就是最后的烟火礼花，在中国古典文学中，这是极少的专门详细描写烟花的段子，非常的美丽动人，这是一次绚丽到了极点的烟花，它将人们在节日中的狂热直接推到了最高潮，在中国的文化中，除了喜庆

之外，烟花有着另外一层内涵，在一瞬间将所有的灿烂用最张扬的方式最极致的表达出来，然后紧接着的就是毁灭，化作灰烬撒向四方，在极度的欢闹之后瞬间就是极度的寂静，所以烟花背后代表的是一种落寞的情绪，是一种无以为继的感伤

我在前面的篇幅特别提到了，在这次的元宵灯节中，瓶儿和来拜她做干娘的吴银儿之间有一次难得的敞开心扉掏心掏肺的彻夜长谈，瓶儿的这一个举动是很有问题的，她心中有那么多的苦闷，有那么的委屈，她内心特别渴望能够找到一个人来倾诉，可她既没有找本应该最亲近的西门庆（她只对西门庆说“我心中不自在”），也没有找其他的太太们，像月娘啊，玉楼啊（金莲就更本不可能了），她最后只选择了一个差不多算是陌生人的银儿，这是一个非常值得我们玩味的选择，孔子告诉我们“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这句话到底是什么意思啊：我们只有等到远方的朋友来到时我们才会真正的快乐，那反过来说不就恰恰证明我们身边根本就没有朋友吗，何止是没有朋友，连个可以倾诉的人都没有，这是何等的讽刺啊！

所以和这个无比热闹的元宵节形成鲜明对比的是瓶儿无比的孤独和落寞，她已经到了只有面对一个陌生人才能真的敞开心扉的境地，瓶儿，这个出生在元宵节的女人，冥冥之中自有天意吧，她的前半生大起大落，船过千帆，就像这元宵节纷繁的烟花一样，在这个极度的绚烂之后已经没什么东西可以再去点燃她的热情了，在那些烟花化作灰烬之后她的后半生注定只能是落寞与孤独，这种孤独并不是说她的身边没有人相伴，这种孤独事实上是一种心灵上的无以为伍，在这个

大家里面，没有一个人真的理解她，因为这些人，不管是西门庆，月娘，玉楼，或者还是金莲，没有一个人能达到她同样的高度，能够从她的境界层面去为她着想，这也就是所谓的“高处不胜寒”吧，这也就是瓶儿自身的那个原因，那个没有去和金莲计较的原因，她累了，境界不同，她没那个精力更多的是没那个心情去和金莲玩儿那些她毫无兴趣的勾心斗角了

这个政和七年的元宵节在《金瓶梅》中一共占据了长达五回的篇幅（全书的1/20），作者毫不吝啬的用大量的笔墨在渲染这个标志着西门庆的人生达到巅峰的繁盛瞬间，它就如同夏日盛开的花朵，拥有极致的鲜艳和极致的辉煌，但是我们都知，在盛夏之后就是萧瑟的秋风，在极盛之后紧随而至的必然就是急速的衰落，乌云开始慢慢的从遥远的四方向着中央聚拢，警告的雷声开始若隐若现，这个盛极一时的家族在翻过了顶峰之后，即将开始向着那个不可避免的方向，也就是下坡的方向，飞速的滑落

那我们就来看看那些慢慢开始笼罩在这个家族上空的乌云为我们发出警告的雷声吧：

转眼到了四月中旬，在一次招待蔡御史的接待工作做完之后，西门庆遇到了一位来自印度的云游僧人，一个相貌奇特的阿三大师，我们来看看这个其貌不扬的阿三大师长什么模样：鼻梁高高直直的，眼窝是深深陷下去的，脸色是紫色的猪肝色，穿的僧服是肉红色的，从脸型看，这阿三大师是属于典型的印度雅利安人种，不过很有趣的是他的脸色和僧服的颜色，紫黑色的头和肉红色的身子，大家发挥一下想象力，这是什么东西啊？没错，这个阿三大师的整体造型看上去其

实就是一个勃起的大阴茎啊！乖乖，cosplay玩儿成这样，耳目一新是谈不上，但眼前一亮也还是能沾上边的，所以西门庆也是一下子就被这阿三吸引住了，他心里想“这个和尚必定手段高强”，那么这个阿三大师是不是真有什么高强的手段呢？我们下回来说

七十六：

西门庆见这位印度和尚长的状貌奇伟，便请他到家中去吃点斋饭，当然这可不是我们一般以为的斋饭哦，因为这位阿三大师是不忌荤酒的，西门庆也是让厨房好生准备，严肃对待，这斋饭可以说是花样百出啊，鸡鸭鱼肉样样不缺，再加上醇香的白酒和精致的点心，总之规格是非常高档的，等到阿三大师酒足饭饱之后，西门庆便开始向大师讨教，问有没有房中术的灵药，阿三大师便拿出两个葫芦，分别倒出百十个药丸和一块二钱重的粉红药膏交给西门庆，并嘱咐他：

“这药丸每次只能服用一粒，用烧酒送服；那药膏每次不能超过二厘，你要特别慎重！”

西门庆得了这些灵丹妙药大喜过望，立马便奉出二十两白金（人民币10万）要答谢阿三大师，但大师当即拒绝，他最后再一次很郑重的提醒西门庆：

“不可多用！戒之！戒之！”

说完之后阿三大师背好行装，出门扬长而去

西门庆送走阿三大师之后，也是按奈不住激动的心情啊，我们知道他本来就是超一流的战斗机，如今又得了核武器，升级换代如虎添翼，哪里能忍得住啊，

所以西门庆立马就带着药和一包性玩具溜到王六儿那儿去要试试药效，这一试效果当真是出乎西门庆的意料之外，真是“不怕不识货，就怕货比货”，这阿三大师给的果然是仙丹啊，西门庆和王六儿激战了一天，连王六儿这个风月场子里的床战皇后都玩儿瞎了，西门庆居然还是“硬如铁杆”（还是勃起状态），而且还没“丢身子”（还没有射精），大家可能会很惊奇啊，这是什么玩意儿啊效力这么夸张，这个药呢其实就是世界范围内最赋传奇色彩的春药，大名鼎鼎的“西班牙苍蝇”，历来就被传的神乎其神，但是这种药的副作用也是相当可怕的，因为它的主要成分茺菁素是一种烈性热毒，口服1.5克就可以致命，它可以强烈刺激泌尿系统，使阴茎急速发炎，这种急速发炎会使得阴茎比平时胀大很多，而且敏感度也会降到极低，这也就是为什么服用这种药的人的持续勃起时间会非常长以及射精时间会极度延后的原因，但是这种春药虽然效果神奇，可一旦过量使用，对于肾脏和生殖器的损害是相当可怕的，但是对于一心只在追求快感的西门庆来说，他哪里能够意识到这一点呢？

西门庆从王六儿那儿回到家也是胀的难受啊，又来找瓶儿接着做，瓶儿开始死活不肯，因为她正在经期，可西门庆也是急得不行，左一句右一句的哄瓶儿，瓶儿实在拗不过他，只好先用热水把下身洗干净了才和西门庆上了床，做的时候瓶儿也是特别小心，就怕带出经血来，整个过程不住的用手帕擦，这样西门庆又做了两个多小时才终于“一泻如注”了

这一次性爱描写在《金瓶梅》中是非常普通的一次，没有什么特别的，但是它的后果是非常惨痛的，如果西门庆知道他这次精虫上脑完全只图自己痛快的行

为最终会导致那个令他抱憾终身的悲剧结果的话,我想他宁愿散尽家财也会去向神明讨买一颗后悔药,我只是想在这儿再提醒大家:如果你是男人,在你的女人月经期间不要勉强她;如果你是女人,在你月经期间一定要保护好自己

这些如同死亡玫瑰一样绚丽而又致命的春药是西门庆头顶的那一片乌云,而对于月娘,她的头顶同样有一片乌云,西门庆是个什么神仙菩萨都不信的“无神论”者,但月娘却恰恰相反是个虔诚的佛教信徒,她是拜菩萨的,不但自己在家里常常烧香许愿的,平日里也特别喜欢请县里的尼姑和尚来给她讲经,她特别信的是一个叫王姑子的尼姑,在官哥儿的挂名仪式那天,月娘请王姑子来给家里人讲佛法,这王姑子开始讲了一大堆信佛求缘的故事,都是些劝人向善的老套路,不过等到讲演结束,到了晚上月娘请王姑子和她一起睡,在这个私密的只有她们两个的空间里,王姑子和月娘讲的东西开始发生了变化了,月娘没有身孕,这是她的一块心病,这时候王姑子开始给她出主意了:

“我认识个师傅,叫薛姑子,有一味超级灵验的符药,包你能生个男孩儿,只是其中有一味配药比较难找”

月娘一听大感兴趣,赶紧又接着打听是什么配药,王姑子便告诉她这配药就是用人家生的头一胎男孩儿的胎盘,我们知道中国人自古就特别强调“发肤受之父母”,所以在明代一个人即使自己的头发都不能随便动的,更何况是婴儿的胎盘,你打别人胎盘的主意那从当时文化的意义上讲和吃人没区别的,所以月娘一下子觉得很难接受,便说:

“这等损害别人来为自己谋利的事情恐怕不太好吧,我给你钱,你帮我找点别的药行不?”

月娘觉得为难，可王姑子却一点没觉得有什么不对，反而还积极开导月娘不要有心理负担，最终要生男孩儿的诱惑还是战胜了要吃别人孩子胎盘的恐惧，月娘最终还是答应了，后来这薛姑子真的就帮月娘搞来了这种用胎盘做成的“灵药”，月娘表示感激答谢了她们二人各二两银子（人民币1000块），这薛姑子接了，合掌说道：

“多承菩萨好心！”

我们前面已经说过了帮官哥儿办挂名仪式的那位吴道长基本就是个跳大神的江湖骗子，而这里撺掇月娘吃胎盘的王姑子，薛姑子这些所谓的佛门子弟和她们的吴道兄一比，更胜一筹，更加阴损更加猥琐，再加上那位给西门庆散春药的阿三大师，甭管你再怎么嘱咐要“戒之戒之”，可你散药这种行为终归是害人的，所以这帮和尚道士全都是一丘之貉，干的事情完全都是和出家人慈悲为怀劝人为善的本意相违背的，那么《金瓶梅》中的这些个所谓出家人的出现到底是什么意思呢？我们下回来说

七十七：

佛教在中国的兴起和没落以及被改造的这一整个过程是一个非常值得我们关注的问题，因为这个过程和整个中国社会的意识形态的变迁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公元311年匈奴人攻陷西晋帝国的东西二都，即洛阳和长安，在世界历史上这是一个地震指数可以和公元410年哥特人攻陷“永恒之城”罗马相提并论的震撼事件，家国的灾难导致了对道家清谈传统的排斥和对于儒教信仰的精神危机，但

是也标志着佛教开始正式以不同的形态在异族控制的北方和传统继承者的士大夫阶层控制的南方同时兴起，而公元589年隋朝重新统一南北，对于调和因为近300年的分裂而产生的巨大的南北差异（物质层面和精神层面双重的），复兴传统儒学成为大势所趋，佛教因为其润滑剂的效果被改造保留下来作为精神上的缓冲，但公元755年爆发的安史之乱在加速儒学重组的步伐的同时，也开始加剧了中国思想界对于佛教的抵制，为了能够进一步统一思想，并且将同时代的知识界争夺过来，新儒学的重组过程中开始吸收佛教中的思想精髓元素，以便能够在很多具体的问题上提供不同于佛教的解决方案，最终以朱熹完成新儒学的整合为标志，新儒学作为精神指导和钱权通行证的双重标准被宋朝政府以及其后的明清当局大力推行，同时也标志着佛教开始走向衰落，这一结果导致自宋代以后，有学识的佛教僧侣开始越来越远离他们的信徒，并放弃他们原有的政治和社会领域，并将其完全交让给新儒学家们，而普通的僧侣和同样没落的民间道教的普通道士们，也开始被迫的不要求再忠于任何信条和法则，并被迫开始服务于地方百姓的需要

明白了这个大历史背景之后，我们就明白《金瓶梅》中这些和尚道士们为什么都是这副德行了，这其中很大一部分描写就是真实地再现了当时那个新儒学已经完全统治一切的时代下对于所谓出家人的普遍社会态度和那种普遍存在的全社会范围内的讥笑嘲弄

当然除了这些相应的社会背景之外，作者还在通过这些不三不四的和尚道士暗中为我们传达一个信号，《金瓶梅》的开头是一个很有意思的开头，她既没有

像三国那样先大段大段的讲历史的兴亡大势,也没有像水浒传那样扔出一个故弄玄虚的神鬼故事当楔子,相反的,她问了一个最世俗也最通俗的问题:怎么对待财和色,而答案呢,作者有一个明确的结论,那就是:

“单道世上人,营营逐逐,急急巴巴,打不破酒色财气圈子”

这个结论很明确也很肯定,只要你是世上的人,只要你还在世上混,你就永远走不出财和色的圈子,除非你死,所以那个阿三大师散春药给西门庆以及王姑子为月娘找那个伤天害理的生子灵药这两件事看似毫无瓜葛,其实背后都一样,不管是西门庆的主动还是月娘的被动,不管是西门庆的“贪色”,还是月娘的“贪子”(实质就是贪财),在本质上是没有任何区别的,都是他们自己的问题,所以那位阿三大师和王姑子其实就是根植于西门庆和月娘内心深处的欲望具体变成的两个实体罢了,当西门庆有了好色之心之后,他早晚会遇上这么一位阿三大师,当月娘有了好子之心之后,她也早晚会遇上这么一位王姑子,心中无形的欲望终会变成世间有形的财色,相无形,色有形,相辅相成,如此而已

春药和胎药,本来应该是带给人欢快的东西,可是在西门庆和月娘这里的这两者却散发出一股令我们不安的邪气,让我们觉得后脊梁骨发凉,而在另外一边,金莲也开始愈加不安分起来,她和陈敬济的关系开始越来越肆无忌惮了

我们前面说过陈敬济一直就是很迷恋金莲的,金莲也偶尔戏弄一下这个正太小女婿,但是自从瓶儿生下官哥儿之后,金莲对陈敬济的挑逗开始变得越来越大胆,越来越赤裸裸了,一次西门庆准备祭祖坟,出门前收拾了三间房子预备来歇息用的,因缘巧合,就金莲陈敬济和如意儿抱着官哥儿在房子里,金莲和陈敬济

都来逗官哥儿玩儿，陈敬济亲了官哥儿好几下，金莲便嘲笑他，还拿扇子往陈敬济那个地方打了那么一下，两人就这么当着如意儿的面又搂又抱的戏玩儿开了，金莲还拿了一支桃花做成一个花环儿套在陈敬济头上，只是玉楼又进房里来了，两人才赶紧没闹了，看看，这两人可是丈母娘和女婿的关系诶，居然就这么毫无顾忌的搂搂抱抱的，而且花环儿本身就是个相当暧昧的性暗示啊（这一点东西文化相通，戴花环儿：get leid，做爱：get laid），又有一次，几个太太们在花园的亭子里下棋，金莲却走到假山后的芭蕉下面乘凉，陈敬济有心，一路偷偷跟过去，两个人说了点挑逗的话，陈敬济就笑嘻嘻地把脸往金莲身上凑，不想瓶儿正好也走过来了，陈敬济才慌得赶紧躲到假山另一边去了，两人当着这么多人，也不好太明目张胆，陈敬济欲火难消啊，也是一直熬到晚上，又溜去找金莲，这下是四下无人，金莲也正是难熬，两个是干材烈火啊，一点就着，憋屈了这么久终于搞上了，那战斗场面有多激烈大家就可以尽情想象了

不过香艳场面归香艳场面，我们还是有个疑问的，以前陈敬济也想和金莲搞，可金莲就是不答应，最多也就是调戏一下这个小女婿，那么为什么现在金莲又要冒着乱伦的风险和陈敬济玩儿真的呢，而且还是她主动挑的事儿，我们下回来说

七十八：

精神分析学派大师，阿尔弗雷德阿德勒（Alfred Adler）在他的代表作《超越自卑》中讲了这么一个精神分析案例：有一个女人时常被焦虑情绪困惑，她在职业问题上总是无法获得进展，她时常从事的都是诸如打字员，文管秘书这样的

工作，而且运气很糟糕，因为她很漂亮，所以雇主们总是性骚扰她，所以她每次都烦恼而不得不离职，但是有一次，她找到了一个职位，可那位雇主对她毫无任何性兴趣，结果她觉得自己受到了轻视，反而辞职了，阿德勒在剖析这个案例的时候从这个女人琐碎的童年记忆里面找到了一个关键的片段，她还是小女孩儿在学习钢琴的时候，被她的钢琴教师猥亵过

通过这个关键的片段，阿德勒得出的结论是，事实上这个女人的焦虑之所以长期困扰她，根源在于这种情绪对于她来说是一种她用来对付现实的工具，什么意思呢？我们打个比方，有一个孩子学业上突然变得很懒惰，老师怎么教他都没有改观，最后这个孩子对老师说我以前那么勤奋可你都不看我一眼，只有这样你才回来关心我；有一个人患有偏头疼，当他需要对他的部属和妻子滥发脾气的时候，这种头疼就会“适时”的发作，换句话说这里的这种“懒惰”和这种“偏头疼”和那个女人的“焦虑”一样，都是一种如此有效的工具，招之即来，来之能战，立马就能起到效果，所以这就是很多人会长期陷入一种类似于自虐的身体或者精神状态中的原因，在外人看来，这是很不可思议的，因为我们会觉得那种状态会让当事人痛苦无比，然而在我们外人看来无比折磨的表面之下，是当事人自己对于这种状态的放纵，他自己甚至会很享受这种状态，因为那是他们用来对付现实的工具呢

所以金莲为什么会那么主动的不断挑逗陈敬济啊，丈母娘勾引女婿不管放在任何时代，从任何层面上来讲都是绝对的禁忌，但正因如此，这是一种刺激程度相当高的放纵，那么金莲想要用这种放纵来对付现实中的什么呢？很简单，我们闭上眼睛都能猜到，当然就是针对西门庆了

杨乃文在她的经典单曲《证据》中这么唱到：

“我要用最温柔的复仇，让你一无所有；我要用最温柔的刑求，让你一无所有”

在金莲的内心，这种勾引陈敬济的偷情行为就是她一个用来对付西门庆的“最温柔的复仇”和“最温柔的刑求”，你不是就喜欢瓶儿吗，你不是就对瓶儿好吗，好，我现在就搞你的女婿，我看你能怎么着？这就是那个金莲要对付现实的目标，陈敬济固然也是风月好手，但单就床上功夫来说西门庆甩他十条街都不止，所以金莲会一而再再而三的搞陈敬济，生理层面的快感倒在其次，更多的是一种心理层面的快感，这种快感甚至会因为“复仇”和“刑求”本身的成功而更加让她欲罢不能，更让她飘飘欲仙，所以很多时候病态会成为一种常态的原因在于病态的背后常常有其“合理”的一面

这种类似的病态正在整个家族中不断的蔓延：

玳安和琴童在帮西门庆望风期间（王六儿家），大摇大摆的来后门胡同蝴蝶巷点名要新来的两个小雏妓，金儿和赛儿出来玩玩儿，当老鸨的鲁婆婆赶紧好酒好菜的伺候两位小爷，然后很为难的说两位小姐正接客呢，不方便现在就出来，玳安哪里容这老婆子细说啊，当即就闯进房里去，房里有两个酒保见玳安闯进来正骂是谁呢，玳安上去就是一拳，骂道：

“我日穿你老妈的眼！还敢问我是谁！看我不把你们拿到衙门里去试试这新来的夹棍（一种刑具，用来夹手指用的）！”

鲁婆婆吓得不行，又是磕头又是讨好，最后不得已让金儿和赛儿赶紧出来陪玳安和琴童喝酒唱曲儿，这事儿才算结了

月娘请了帮她做求子胎药的薛姑子来家讲些佛法因缘，西门庆撞见了，便给月娘抖这薛姑子的老底：

“这个薛姑子，收了县里陈参政家小姐三两银子（人民币1500块）的好处，就让她和一小白脸在她庵里偷情，这事儿发了，拿到县衙里，我判了这假尼姑二十板子外加还俗，她如今怎么还没还俗去？”

月娘听了不仅不领情，还埋怨西门庆：

“你就知道诽谤人家出家人，这薛姑子是佛们弟子，想必是有善根的，平白无故你让人家还什么俗？再说了你不知道她可是有“道行”的！”

县里宣传局王局长的公子王三官儿是东京黄司令的侄女儿女婿，但这小子却整天在外面鬼混，和好几个妓女打得火热，其中就包括桂姐，后来他娘子也就是黄司令的宝贝侄女儿气不过闹得要上吊，这事儿惊动了黄司令，定了个“妨害家庭嫌疑”要把桂姐这帮子人拿去东京问罪，桂姐吓得一魂出窍，二魂出世，赶紧来找干爹西门庆帮忙，西门庆找了门路，把桂姐从逮捕名单里面给勾去了，人情债肉偿嘛，这一对干父女在花园的假山洞里干得热火朝天，香艳劲爆场面不断

乱伦，狗仗人势，包庇纵容，个人欲望的膨胀，所有的所有的这一切开始频繁的出现，这些灰暗的，龌龊的，但也同样“合理”的病态开始像癌细胞一样在这个家族的躯体中不断的扩散，乌云开始越来越密布，雷声开始越来越轰鸣，雨果

在《悲惨世界》中写道：

连日倾盆的大雨让滑铁卢的主战场一片狼藉，法军主力的炮兵军团陷入了泥泞的尴尬境地之中，法军和英军的对持陷入了僵局，拿破仑焦急的等待援军的支援，就在这个时候，作为英军同盟的普鲁士骑兵出现在地平线上，战局就此逆转，拿破仑再无回天之力

事实上雨果怀着对于拿破仑的崇敬之情感慨于那场大雨是“天要亡拿破仑”，但是我们都知道，那场不期而至的暴雨其实只不过是压死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是量变引发质变的那一个临界点罢了，那么同样让我们感慨的是，这个家族的癌细胞扩散终于到达了那一个临界点，这个盛极一时的家族的命运马上就要开始发生急速的逆转，那么这个临界点到底是怎样一件事呢？我们下回来说

七十九：

金莲的房里有一只浑身雪白色的狮子猫，只有额头上有一道黑色，所以名字叫做“雪里送炭”，又叫雪狮子，爱猫的朋友一般都知道，狮子猫是山东特产的猫咪，因为是一青一黄两色的阴阳眼，所以自古就被认为可以避邪旺财，而金莲养的这支除了长得漂亮之外还特别的乖巧，招之即来，挥之即走，最绝的是你扔一个手巾扇子什么的出去，它还能帮你捡回来，这养猫能养出狗狗的拿手绝技都，也算是牛逼到一定境界了，但是很奇怪的是金莲喂这支狮子猫的喂法，她的这个喂法非常奇特，金莲从来不给它喂牛肝啊，干鱼啊这些比较常见的猫粮，金莲只给它喂生肉，而且是用红绢裹着生肉扔给雪狮子让雪狮子自己刨开了红绢之后捡

肉吃，这种喂法浪费绢缎不说，人家猫咪自己也吃得麻烦，如此奇特的喂法金莲到底想干什么呢？

西门庆在刚得到阿三大师的春药那会儿曾去金莲房里试药效，两人正云雨时，这只雪狮子看见床上动静很大，就好奇地跳上床来，西门庆见了就随手拿过一把扇子想要去逗雪狮子玩儿，被金莲一把夺过扇子把猫咪用力打出床去了，金莲接着对西门庆说：

“你平白逗它干嘛？小心它抓你的脸！”

这个看似不起眼的小片段夹在西门庆因为新得了强力春药而迫不及待的和王六儿和潘六儿两个重量级的风月皇后连番鏖战的香艳床戏之间，很难引起注意，但是却也让我们隐约感到了一丝不安，这只看似无比乖巧的雪狮子的背后好像总有一些我们摸不着和看不见的门道，让我们觉得心里不踏实

转眼到了八月，这天官哥儿有点着凉，吃完药之后瓶儿给他穿上红缎衫儿让他在外屋的炕上玩耍，旁边有迎春和如意儿陪着他，到了中午，如意儿在一旁吃饭，迎春守在门口，然而就在她们的注意范围之外，雪狮子这个时候居然也在炕上！这是一个让我们倒吸一口冷气的瞬间，因为这一个瞬间，我们一下子全明白了，为什么金莲要用那种奇特的方法来喂雪狮子，官哥儿现在穿着红色的外衫在炕上玩耍，这一幕和雪狮子一直被训练的那个刨开红绢吃生肉的条件反射瞬间合上拍了，一切都来不及了，悲剧的一幕发生了：雪狮子一下子扑到官哥儿的身上，猛的就吧官哥儿身上都给抓破了，官哥儿疼的哇地一下就哭出来了，迎春和如意儿听见声音不对慌忙赶过来把雪狮子给赶开了，可这个时候官哥儿已经哭不出来

了，手脚开始急剧的抽搐起来，迎春吓得赶紧去后面请瓶儿和月娘，瓶儿赶来看时，官哥儿已经开始翻白眼，口中开始吐出白沫，瓶儿慌了，搂着官哥儿放声大哭，月娘也急了，连忙去叫医婆子来给官哥儿看病，医婆子来了给官哥儿用针灸在五个关键穴位灸了五针，官哥儿不再抽搐了，昏昏沉沉的睡过去了，从我们今天医学的角度来看，官哥儿这个病症很有可能是着凉后被雪狮子的刨抓引发感染的急性脑膜炎，或者是被雪狮子惊吓之后在炕上碰到了脑部引发颅腔腔内出血，但不管是哪一种肯定是脑腔内部出现损伤，单凭一般的针灸汤药肯定是不顶用的，更何况又是那样一个医学还无比滞后的年代呢

西门庆从县衙回到家，听说了这一切慌忙来看，但官哥儿还昏迷不醒，浑身火热，瓶儿哭着就是不说话，西门庆急了，来问月娘，月娘便把一切前因后果都说了，西门庆听了暴跳如雷，冲到了金莲房里，他也不和金莲说话了，直接抓起雪狮子提到房外往台阶上狠狠的摔了下去，当场就把雪狮子摔的脑浆迸裂，死了，摔完以后西门庆也没有再搭理金莲，转身又回了瓶儿房里

官哥儿受雪狮子惊吓而抽风的这一段在《金瓶梅》中是非常突然非常戏剧的一段，这种突然性和戏剧性就体现在其和前面还无比风平浪静的段落所形成的强烈对比之中，因为就在两天之前，西门庆和韩经理才刚刚做成了杭州南京那边很大的一笔绸缎生意，而就在一天之前西门庆还在新结识的情妇名妓郑爱月儿家和她情意绵绵打得火热，然而转瞬之间，风云突变，晴天霹雳，西门庆的命根子，官哥儿不行了，而更加讽刺的是，西门庆之前为官哥儿祈福费尽了心机，花了大价钱折腾了两天请吴道长做的寄名仪式，因此所谓号称有了道教的金仙“护佑”着

官哥儿茁壮成长；为永福寺（注意这个无比讽刺的名字）的重建捐了五百两的银子（人民币25万）的装修费，因此所谓号称有了佛教的菩萨“护佑”着官哥儿健康成长，可我们最终发现，不管是玉皇大帝，还是如来佛祖，不管你砸进去多少香火钱，多少孝敬银子，“护佑”最终都变成了“忽悠”，“心中有佛，绞架上亦能开出莲花；心中无佛，禅床下亦会裂出深渊”，当清静无为的道观禅院最终变成了拿钱消灾，出钱办事儿的帮会堂口，当信仰最终变成了可以论斤两买卖的商品的时候，在这一刻，我们突然发现，似乎真的有神存在并站在一个未知的角落静静的看着我们，然后他轻轻的挥一挥手，给西门庆开了一个最残酷的玩笑，同时也给那个疯狂的世界开了一个最残酷的玩笑，我们终归要为我们所有的肆无忌惮和无法无天付出同样惨痛的代价

官哥儿的病情越发的严重，瓶儿整天哭的像泪人一般，西门庆也是急的像热锅上的蚂蚁，那么接下来局势又会怎么发展呢？我们下回来说

八十

简奥斯汀阿姨是英国文学史上一个奇特的存在，她一不写帝王将相，二不写才子佳人，终其波澜不惊的短暂一生，她所描写的只是平淡琐碎的英国乡村生活，没有宏大的史诗结构，没有激烈的戏剧冲突，更没有长篇累牍的说教，如此的简单，但要论起她的殿堂级地位，只在莎翁之右，其他人，不管是不顶她吃不下饭的伍尔芙阿姨，还是不黑她睡不着觉的勃朗特阿姨，全都得靠边站，这是什么原因呢？

在所有描写婚姻的小说中，几乎找不出另一部可以像《傲慢与偏见》这么的特别，全书格调轻快幽默，处处充满诙谐自嘲的英式调侃，但是在这些轻松的表象下却是奥斯汀阿姨一贯的清醒：“有钱的单身汉总是需要找个太太”，这是《傲慢与偏见》全书的开篇，简单粗暴但也同样一语中的，注意哦，这句话中的两个关键词：一是“有钱”，二是“需要”

婚姻和爱情最大的区别在于：爱情不管怎么折腾永远都是对的，婚姻不管怎么选永远都是错的，永远正确所以爱情是可以肆意折腾的，永远错误所以婚姻是必须慎重选择的，那么既然如此，如何可以把婚姻的错误指数降到最低呢？奥斯汀阿姨给出的答案是：“有钱”和“需要”，说的明白点，就是经济基础和出身门第，这和中国传统的婚姻观念“门当户对”是完全一致的，这一点放之四海皆准，全人类都是同样的解决方案，所以灰姑娘的童话在现实中永远都是一个灰暗的结局，《傲慢与偏见》中伊丽莎白和达西最后能走到一起，最关键的那个因素就是伊丽莎白自己对德鲍尔夫人那个振振有词的回话：“他（达西）是一个绅士，而我是绅士的女儿！”，身份的平等，这是她对他们未来婚姻的底气；而即便是最反感奥斯汀的勃朗特，在她的《简爱》中简爱和罗彻斯特能够结合，也不能免俗的先需要一把大火把罗彻斯特烧成一穷二白，再需要简爱人品爆发连中五百万的彩票，两人地位对等了，方能相濡以沫

所以什么叫做“傲慢”与“偏见”啊？就是指的地位的不对等，不对等的地位永远不可能有对等的态度，没有对等的态度那就必然会导致为人举止上的“傲慢”和

先天印象上的“偏见”，这本身就是无法被苛责的事实，也是人类的天性，所以男女的相互吸引，尤其是从婚姻层面上的相互吸引，这从某种意义上讲，也都充斥着各种各样类似的“傲慢”与“偏见”

男人会被什么样的女人吸引呢？毫无疑问，首先就是漂亮，《傲慢与偏见》中最坚挺的两个钻石王老五，彬莱先生和达西先生，分别看上了本内特家的大千金简和二千金伊丽莎白，当然本内特家这两姐妹都是大家闺秀各有千秋，但是一个显著的事实是，简是全书头号美女，伊丽莎白是全书二号美女，美貌本身就是一种化腐朽为神奇的东西，但同时也就是一种“傲慢”，就像伊丽莎白不能理解她的闺蜜夏洛蒂嫁给在她看来无比猥琐的柯林斯先生，一向贤淑的夏洛蒂罕见的对着伊丽莎白抱怨，她是个很有教养也很懂事的女孩儿，可是要命的是她长得不好看，又没有大笔的嫁妆，所以一直没有人追求，要是再这么拖下去只能当一辈子老处女，所以她的选择虽然很委屈但也同样饱含对于现实的无奈，不是所有的人都有资本可以去纯粹以爱情来选择婚姻，大部分的人只能像夏洛蒂那样最终妥协于生活

其次，猎人的基因深入男人的骨髓，这是从远古时代就融入血液的祖先记忆，所以男人是讲究效率的动物，喜欢的就是可以用钱直接搞定的女人，这也是为什么伊丽莎白虽然追求者不断但也同样很不受待见的原因，她太聪明了，或者说她太自我了，脾气又臭，再加上她还是“绅士的女儿”，这种气场的女人除非遇到真命天子，就好象达西先生这样的，我们说的难听点就是“王八见绿豆，看对眼儿了”，否则一般人还真罩不住；而像丽迪亚这样的女孩儿，漂亮但天真到智商接

近为零，随便被男人扯几句鬼话就能被忽悠的神昏颠倒，俗称的胸大无脑，但也正是因为“无脑”，所谓“弱智儿童欢乐多”嘛，这种女孩儿往往又是最快乐的，快乐的女人不管嫁给谁她的婚姻都不会太糟糕，从这个角度看，“无脑”反而又是最大的“有脑”

当然，在上述条件同等或者可以妥协到容忍范围之内，男人最喜欢的还是大方得体进退有序的女人，这也就是为什么《傲慢与偏见》的女孩儿里面简的人气总是最高的原因，论起聪明的程度，简并不输给伊丽莎白，但她却懂得收放自如中的那个度，伊丽莎白那张嘴狠起来的时候真是能把人活活气死，但简却从来不说那样的刻薄话，她明白每个人活在这个世界中的种种羁绊和种种无奈，并且真心的愿意设身处地的去为别人着想，单凭这一点她就可以秒杀伊丽莎白，更何况她还是个仙子级的大美女，能嫁个如意郎君自然不足为奇了

所以《金瓶梅》中的那些女人们，事实上，不管是金莲的挣扎还是玉楼的城府，不管是瓶儿的淡定还是月娘的无奈，她们的婚姻轨迹在她们出身，在她们成长的时候就已经注定了，就像世间来来往往的人们总是一代一代不断上演着不断重复的“傲慢与偏见”的故事，这是奥斯汀阿姨为什么拥有“一直被模仿，从未被超越”的江湖地位的原因，她在看穿我们之后给我们抛出了一个永恒的坏笑

八十一：

到了八月中旬，因为官哥儿已经病得奄奄一息，月娘把自己的生日宴会都取

消了，而作为未来亲家的乔大户也是天天派人过来问寒问暖，还举荐了一个有名的儿科大夫鲍太医来给官哥儿看病，但是鲍太医看了以后无力地表示已经回天乏术，神仙难救了，眼看着官哥儿一日一日只有进的气，没有出的气，挨到八月二十三日，只活了一年零两个月的官哥儿终于不再痛苦，彻底解脱，离开了这个他还来不及要去拥抱的世界

瓶儿当即就晕了过去倒在了地上，大家赶紧把她扶起，瓶儿又只是发疯一样地搂着官哥儿嚎啕大哭：

“我的心肝儿啊，你就这么撇我去了，我宁愿和你一道去死啊！”

她边哭两手边把自己脸上都给抓破了，头发也全散开了，谁都劝不住，还是西门庆好生宽慰她：

“人死不能复生，你再怎么哭他也活不回来啊，还是自己身子要紧”

然后西门庆又叫小厮把官哥儿的遗体抬到西厢房去停放，瓶儿见了死命护着官哥儿又大叫道：

“你们抬他干嘛？！他身上还是热着呢！”

她这情绪一激动，人立马又晕了过去，西门庆连忙把她扶到房里休息，小厮们这才把官哥儿给抬走了

这一段中瓶儿如此的动情，甚至已经进入了一种癫狂的状态，我必须要指出的是，在这里她的身份已经不再是富婆，也不再是贵妇，更再不是少奶奶，而就是一个普普通通的母亲，并且还刚刚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儿子在自己怀里咽下最后一口气，自己却无能为力，我们都知道，对于一个女人来说孩子对她意味着

什么，十月怀胎的艰辛，全心倾注的心血，我们甚至可以说女人生下孩子的那一刻是人类最神圣的瞬间，孩子是她精髓的所在，是她生命的延续，因此人世间最痛苦的事情莫过于白发人送黑发人，所以瓶儿此刻这种撕心裂肺的痛苦也是令我们感同身受，让我们忍不住要为她流一把同情之泪

但是在场的每一个人却不可能都像瓶儿这样的痛苦，他们所表露的悲伤情绪之中有多少逢场作戏的成分我们是心里有数的，因为此刻每个人心里正在拨弄的都是只有自己才知道的小算盘，但是有一个人却连最起码的表面文章都不做，一点最基本的同情都不表示一下，甚至还明目张胆大张旗鼓的“几家欢喜几家愁”，我们不用猜都知道这个人是谁，金莲！官哥儿下葬之后，金莲每天是“抖擞精神，百般称快”，还指着秋菊故意很高声的骂：

“你个贼淫妇！我还说你怎么天天都是晌午，怎么着？今天也错过好时候了？我看你是老鸨没了头牌，没戏唱了，看你还怎么和我比！”

金莲的房间就挨着瓶儿的房间，所以金莲每天这么阴阳怪气，指桑骂槐的骂法就是骂给瓶儿听的，我们可以说这个时候脾气再好的人恐怕也已经忍无可忍了吧，一路走来我们也不指望金莲有什么良心了，但你能不能哪怕还有一点羞耻心啊，所以这个女人这会儿已经完全是丧心病狂无可救药了！不过在说金莲的问题之前我们还是需要把这整件事情重新串起来再梳理一遍，首先官哥儿被雪狮子抓伤而死这件事情绝对不可能是意外，而就是金莲早有预谋，精心策划的赤裸裸的谋杀！这一点从她煞费苦心花大力气训练雪狮子那个奇特的喂食方法就可以判定的一清二楚了，而从官哥儿满月的时候金莲把他抱到仪门口想要摔死他那会儿算

起，金莲这个杀人计划从开始酝酿到最后实施中间足足有一年的时间，为了达成目标，隐忍一年，这个女人内心的决绝和骨子里的狠劲也真是让我们毛骨悚然，但更可怕的还不在这儿，更可怕的地方在于，我们把金莲和其他太太对比一下，瓶儿生了孩子，玉楼月娘她们是什么反应呢？和金莲一样，首先也是嫉妒，玉楼还为此说了不少风凉话，这也很正常，毕竟表面上大家是姐妹，但私下心里都明白西门庆只有一个，僧多粥少，大家其实就是竞争关系，所以有嫉妒情绪也是人心的常态，这本身并没有什么太大的问题，但是接下来，玉楼她们的反应也就到此为止了，月娘和雪娥甚至还特别喜欢官哥儿，她们当中没有一个人是金莲这种处心积虑要搞谋杀的反应，而且我们话再说的难听一点，就算她们也有想要谋杀官哥儿的心，但这种念头最多也就一闪而过，埋在心里罢了，也就只有金莲，有了杀心以后居然就真得付诸行动，真得动手了，这又是为什么呢？

法国著名的人类学家帕斯卡博伊尔（Pascal Boyer）认为在人的认知形成过程中，仪式化（ritualization）是一个很重要的因素，我们可以举一个例子来说明这一点，为什么全世界所有的婚礼一定都是非常庄严非常隆重的？很简单，婚礼前上花销巨大的聘礼嫁妆（车房财产等等），婚礼当中繁琐的过程（酒会舞会宣誓仪式），以及婚礼最后由亲友或者牧师作为见证人，所有的这些“麻烦”事实上都是在保护婚姻，因为这一切仪式化的复杂程序和巨大花费都是在给新郎官和新娘子不断的潜移默化地强化灌输一点：结婚既然如此的不容易，那就干脆别离婚了，而且我们再说的难听点，婚礼现场所有的在场者都是目击证人都是“精神绑架”，婚礼中所有的花销以及聘礼嫁妆都是“物质绑架”，两者共同的潜台词就是“你俩要敢离婚这些目击证人和花出去的钱都跟你俩没完”，所以结婚一定要经过

婚礼这么一个仪式化的过程不只是“遵循传统”那么简单，这是有深层的社会学原因的，明白了这一点，我们就可以理解为什么这些太太里面只有金莲敢这么明目张胆无法无天的搞谋杀，因为金莲在此之前已经亲手杀过人了（武大），而且不但逃脱了应有的严厉制裁还为此还得到了极大的好处，所以对于杀人惯犯来说，“不能杀人”这个不管是道德层面还是法律层面都极度庄严的充满仪式感的信条在他们杀掉第一个人的时候事实上就已经不再有震慑力了，所以在这个段子里最可怕的东西不是说金莲这个谋杀的计划本身有多么歹毒有多么阴损，最可怕的地方是她敢于肆无忌惮的搞谋杀，这一点本身才是最可怕的，而我们再把金莲的这种肆无忌惮扩展一下，扩展到整个家族，再从这个家族扩展到当时的那一整个社会，在我们痛斥金莲的歹毒无耻的同时，我们也要明白是什么样的环境造就了这样一个疯狂至极的女人，当这个社会，上到蔡京这样的朝廷要员，下到棋童玳安这样的下人走狗，近到西门庆这样的买卖商人，远到王姑子这样的佛门尼姑，当所有的人都处于一种肆无忌惮的状态的时候，当所有的人都已经不再有“仪式化”的敬畏的时候，他们自己又何尝不是另一个金莲呢，所以一个“庄严的仪式化信仰”已经损失殆尽的社会必然会造就出千千万万的丧心病狂的“金莲”，这两者是相辅相成，成对出现的，这才是最让我们感到可怕的地方

不过除了这些之外我们还有一个疑问，那就是在官哥儿被暗算这件事情里面所有的人都知道金莲就是杀人凶手，那么为什么西门庆只是摔死了作为“替罪羊”的雪狮子，而没有具体要怎么收拾金莲呢？这到底是为什么呢？我们下回来说

八十二:

西门庆之所以没有收拾金莲,很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他没有直接的证据,这是这个谋杀案里面最让我们窝火的一件事,大家都知道当时官哥儿是怎么被雪狮子抓伤感染的,但是问题在于没有办法证明这是蓄意的还是完全就是意外,因为金莲训练雪狮子的时候,是关在自己的房间里秘密进行的,所以我们虽然知道她是蓄意的,但光我们读者知道没用啊,月娘瓶儿她们这些当事人没有办法知道啊,而且就算有蛛丝马迹漏出来了,这猫咪又不会说话,你找谁说理去?所以金莲在事后一副“关我屁事,你能奈我何”的臭脸虽然让人恨得牙根痒痒,但事实上你还真拿她没办法,在没有确凿的证据之前,西门庆不可能用“莫须有”的罪名收拾她甚至是去休了她,这在程序上是行不通的,但是除此之外还有另外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这是一个埋在西门庆内心深处的只有他自己知道的原因,而直到半年之后才由他亲口说了出来,这个我们后面再来讲

不过我依然要说的是,虽然西门庆没有进一步去和金莲计较,但是金莲这次的行为就算可以被理解但也是绝对不能被原谅的,实在是令人发指,极端可恶,我们常说“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我们前面也反复的分析了金莲的身世背景和心路历程,她一路走来的坎坷和荆棘,她所承受的常人难以体察的委屈和艰辛,说到底她也是一个被生活无情折磨的可怜女人,也确实令我们同情,但是无论如何,不管她再委屈再可怜,在她迈出谋杀那一步的时候,她就已经超出了我们能够承受的底线了,这个底线不仅是从基本的礼教伦常来说的,“冤家宜解不宜结”,在所有的竞争关系的PK当中,不管是光明正大的靠实力和对手周旋,抑或是龌

龌点的使点坏给对手制造丑闻背后捅刀子,或高或低都是在游戏规则范围内的,但是最忌讳的最下等的手段就是搞谋杀,把对手杀死,这是犯众怒的事情,是不可能被接受的,因为这直接破坏游戏规则了,所以对被害者和谋杀者来说绝对都是双输的局面,所以竞争关系中谋杀属于极端的非常手段,我们退一万步讲,说句不该说的难听话,非常手段属非常之人,就算要搞谋杀也只有有实力的人才有资格,而金莲显然不是一个有实力的人(她的实力不在这方面),所以金莲这次这么搞虽然重创了瓶儿,表面看上去是效果极佳,但是实际上她也把自己的后路给堵死了,在她把官哥儿往绝路上推的同时事实上她也同样开始把自己往绝路上逼了,因为她已经犯了众怒了

西门庆没有和金莲计较,但很奇怪的是瓶儿在官哥儿死后也没有对金莲反戈一击,在这场女人的争宠战争中,就看着金莲上窜下跳,瓶儿完全处于被动挨打的局面,直至最终中了金莲的暗算被她害死了亲生儿子,这又是为什么呢?

首先在这件事情上,瓶儿对金莲的下限有点估计不足,事实上这也不是瓶儿的错,这是一个基本的常识问题,就像我们平时朋友之间吵架吵激动了要“问候”一下对方的女性直系亲属,或者再激动点就是嚷嚷着要“杀了那谁谁谁”,但我们又都明白的是这些就只是口舌之快而已,我们不会真的去“问候”谁,也不会真的要去“杀”谁,这是我们普遍达成的一个潜在的心理默契,这种心理默契是属于常识级别的,是约定成俗的,否则我们要是连这个最基本的默契都要怀疑的话,那我们没法过日子了,所以现在在这个大家里面,即使太太们彼此间再怎么口是心非,再怎么勾心斗角,这点最起码的默契彼此还是心里有数的,所以瓶儿对于金

莲防备之心是肯定有的，但这个防备到底应该防到什么程度，她最终“失算”了，她心里想的是不管金莲怎么折腾，总也有个下限吧，毕竟这既不是监狱也不是集中营，金莲再怎么闹也该有个限度，总不至于会真的杀人吧？但是可笑也可悲的地方在于，她没有想到我们也没有想到，金莲还真的就动手杀人了！

所以金莲杀害官哥儿这件事并不只是一次单纯的刑事案件而已，我们都知道谋杀在道德和法律层面上都是被严禁的，但是这种严禁是有更深的社会学内涵的，人类社会之所以能正常运转，最核心的基石就是人与人之间的合作，而人与人之间能够合作最核心的基础就是相互的信任，这种信任并不只是简单的包括我们平时理解的感情层面的信任，还包括功能层面，职能层面等等很多种形式的信任，所以任何破坏信任基础的行为理论上都是必须被严惩的，这也就是为什么所有罪行里面叛国罪是级别最恶劣的，就是因为其破坏信任基础的程度也是最高的，这也就是谋杀作为严重破坏信任基础而必须被严惩的社会学根源，所以官哥儿被害这件事对这整个家族的破坏力是非常严重的，这件事把太太们本来还默认的那层心理默契给彻底打破了，连人都能杀那彼此之间还有什么底线可言？所以信任的消失对于这个家族的破坏力绝对是不能低估的，从这个意义上来讲，西门庆没有去和金莲计较实在是一个很大的失误，尽管他有自己的苦衷在里面

除了这个基本的原因之外，第二个原因是瓶儿自身的原因，那么这到底是个什么样的原因呢？我们下回来说

官哥儿出殡那天，瓶儿哭得死去活来，这时银儿和雪娥慌忙来开导瓶儿要想开，这银儿呢是瓶儿的干女儿，虽然她两个也就是逢场作戏的关系，但起码场面上大家还是母女嘛，所以银儿来劝瓶儿也算是敬点孝心，天经地义吧，但雪娥按派系算和瓶儿就不是一个阵营的，她为什么也要来劝瓶儿呢？我们来看雪娥是怎么对瓶儿说的：

“你反正也还年轻，还怕以后再生不来一个吗？这隔墙有耳有些话我也不好说得太直接，总之她把你孩子害了，所谓一报还一报，咱们叫她拿命来还！你我都不知道被她活埋了多少次了！你看她就知道霸着男人，男人本来平时也不去我那儿，上次就来我那儿过了一晚，你看她就在背后唧唧歪歪的没完，对我说长道短的，我也不搭理她，就冷眼看着这淫妇，看她明天怎么死的！”

雪娥这番话，虽然没有具体点名道姓，但我们一看就明白她说的这个“她”很明显就是指的金莲，而且在这里与其说是雪娥在劝瓶儿想开点，还不如说是雪娥在借此机会抨击控诉金莲，但是我们很有兴趣的是雪娥为什么会当着瓶儿的面来控诉金莲，控诉呢换一种说法也可以说是在背后戳别人的脊梁骨，背后说人闲话不管有没有道理终归不是光明正大的事，所以这种话我们对一般人是不会说的，那么雪娥为什么会对瓶儿说呢？

首先，雪娥虽然和瓶儿是分属两个阵营的，但雪娥并不讨厌瓶儿，相反，雪娥是喜欢瓶儿的，雪娥虽然挂个四太太的名头，但我们说句难听的话，自始至终她都只是当初随着陈小姐嫁到西门家的那个陪房丫头，这个身份的烙印从头到尾

始终都深深地印在她的头脑之中，已经溶入血液成为一种习惯了，即使她现在已经是太太了，但这种丫环的思维依旧根深蒂固，从来没有怎么变过，鲁迅先生曾经非常犀利的剖析过中国人奴性的那一面：“自古以来，对于地位的高低尊卑，往往是奴才比主子更加在意，更加敏感”，所以为什么雪娥对于金莲那么的痛恨那么的不满，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在于金莲是一个出身非常低贱的女人，对于自小就接受尊卑有序，高低有别，主是主奴是奴的灌输洗脑而训练出来的雪娥来说，在她的思维里面你金莲能够当上个偏房的姨太太已经是鲤鱼跳龙门，天大的恩赐了，你就不应该再有什么非份之想，你就应该夹起尾巴小心翼翼的做人，可相反的，金莲不但没有丝毫的收敛反而还及其的高调，及其的咄咄逼人，雪娥是一个没什么心机也没什么城府的人，说的白一点，她是一个单纯的人，单纯的人基本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往往一根筋，认死理，所以金莲的嚣张跋扈在雪娥看来是对于她一直遵循的信条的一种极端严重的挑衅，所以她对于金莲的愤怒除了她本身对于金莲的嫉妒之外还带着那么一丝要捍卫“道义”的这么个意思，当然不可否认从我们今天的角度来看，雪娥固守的这么一套等级森然有序的“道义”是不合时宜迂腐可笑的，但是我们也必须要站在雪娥所处的那个时代，那个环境下面设身处地的从她的角度为她去想一想，她的这种愤怒还是可以理解可以体谅的，而和金莲完全相反的是瓶儿出身高贵的多，这本身从雪娥的角度看瓶儿就理所应当的天生就拥有可以嚣张跋扈的“主子特权”，可实际情况是瓶儿不但不嚣张，反而还非常的和蔼平易，她对家中的每个人，不管地位高低，都特别亲切，所以家里的丫环啊小厮啊没有一个不喜欢瓶儿的，而当初瓶儿来拜码头的时候对雪娥就特别恭敬和蔼，当然我们也知道瓶儿这种“平易近人”或多或少还是带着一点作秀的成分，但我们同样也知道但凡有奴性的人也是有共通点的，那就是但凡比她地位

高比她出身好的人对她稍微好那么一丁点儿她就会特别的感激涕零肝脑涂地,所以瓶儿的这种亲切和蔼让当时被金莲和春梅挤兑的灰头土脸的雪娥特别特别的感动特别特别的感激,所以在这“一贱一贵”,“一高调一低调”,“一嚣张一和蔼”的对比当中,雪娥自然就是愈加痛恨金莲,愈加喜爱瓶儿了

再者,雪娥对于瓶儿目前的境遇是非常同情的,她的这种同情和现阶段玉楼月娘她们对于瓶儿的同情还有很大的不同,她的这种同情是带着自己感同身受的感触在里面的,俗话说的好,两个人关系要铁至少要满足下面四条中的一条:“同过窗,扛过枪,嫖过娼,分过赃”,当然这俗话虽然俗,但是话糙理不糙,道理还是明显的,那就是两个人关系真要能更近一步,除了要有更紧密的利益联系外,还要有差不多的人生境遇和人生感受,就像《围城》中的男一号方鸿渐和男二号赵辛楣,两人最开始本来为了苏小姐的感情纠葛闹得关系很僵,但是在两人同时失恋,同时被唐晓芙和苏文纨这对极品姐妹抛弃之后,共同的失意让两个人很快就又成为了彼此交心的好朋友铁哥们儿,这也就是所谓的“同是天涯失恋人,相逢一笑泯恩仇”,我们知道雪娥平时经常是被金莲修理的很惨的,所以她一直就对金莲带着很重的怨气,而现在瓶儿又被金莲设计毒害,这种共同的“被害经历”也是唤起了雪娥的伤痕记忆啊,所以她也是不自觉的焕发出了同仇敌忾的“姐妹之情”,她的这番话里什么“活埋啊”,什么“拿命来还啊”那都是在向瓶儿提议,咱们两个受苦的姐妹联合起来,要那个贱人血债血偿!

可是对于雪娥的这个“积极拉拢”要“共同抗敌”的信号,瓶儿拒绝了!瓶儿对雪娥说:

“罢了，我现在一身的病，不知道今天还是明天就死了，也和她争不得了，随她去吧”

我们如果只是单看瓶儿的这段话，我们会觉得是不是这就是个托词，瓶儿要找人合作一块儿修理金莲找谁不好找你雪娥干嘛？是不是这就是瓶儿找的一个借口在委婉的拒绝雪娥呢？

1989年，时尚界的女神，周天娜（Tina Chow）被查出染上了艾滋病，蝴蝶夫人坦然将自己的病症公布于众并无奈的感慨，她一生都没有乱交，对待感情认真，有过关系的男人也只有那么几个，但就是因为和巴黎著名的花花公子金德斯坦维尔（Kim d’Estainville）的交往而最终身患绝症，同人不同命，这或许就是个人天数吧，而瓶儿拒绝雪娥同时也是拒绝再去要向金莲复仇的那个我们看似委婉的借口其实不是借口，那是她的实话，那是一个真正的理由，也是她此刻内心真正的清醒：她已经身患绝症，她的身体已经快要不行了，这可真是平地惊雷，天意弄人啊，那么瓶儿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我们下回来说

八十四：

（瓶儿之死一）

瓶儿的身体其实上从四个月以前就开始恶化了，准确的说是在四个月前西门庆从阿三大师那里得到超强力春药之后，西门庆在得到这个仙药之后，第一时间

分别和三个人试过药效，王六儿，瓶儿，以及金莲，当然主战场是在王六儿那儿，基本把王六儿给玩儿瞎了之后，西门庆才又分别找瓶儿和金莲接着玩儿，事实上这两次玩儿已经为后面的悲剧埋下了伏笔，和金莲玩儿的时候，是雪狮子第一次出现，这只猫咪毫不起眼的亮相就已经悄悄地敲响了官哥儿死亡的丧钟，而在和瓶儿玩儿的时候，瓶儿正在月经期间百般不肯，但是最终也拗不过西门庆，她问了西门庆这样一句话：

“假如我明天死了，你也只来找我吗？”

这是一句意味深长的话，这次大姨妈期间性爱的后遗症，开始慢慢的侵蚀瓶儿的身体，她的脸色开始越来越发黄，经期排血开始越来越不干净，食欲开始越来越减退，稍微走动便会觉得很疲劳，西门庆请了县里一位所谓的神医，任大夫，来给瓶儿看病，这位任神医有没有真本事呢？他连瓶儿的面都没见着，就开始在西门庆面前牛皮吹的震天响，一口一声的保证药到病除，他还特别举了他的前一位病人，县人事处王处长的太太当例子，说经他妙手，王太太三四副药下去就神清气爽了，那王处长还特别送了他一块牌匾“儒医神术”，任大夫说这番话无非就两层意思，一来证明他业务水平高超，要西门庆放心，二来就是要自抬身价，暗示西门庆多出点血，西门庆多懂事儿的人啊，赞叹之余也是赶紧保证啊“必有重报”，任大夫这才帮瓶儿瞧了病，他的诊断结果是：产后缺乏调理，虚火太旺，然后就开了一些清火止血的药

任神医自信满满，西门庆也是满怀期待，但是真相不会因为他们两人有多自信，有多期待就会发生什么变化，瓶儿服了四个月的药，但是病情没有任何好转，

我们甚至可以说这四个月宝贵的时间全给耽误掉了，她的病情被完全延误了，所以为什么在官哥儿病重期间，瓶儿经常晕倒，情绪激动是一方面，更重要的是她的身体已经快要到极限了

被耽误的病情，越来越衰弱的身体，儿子过世的精神打击，情势开始急转直下，九月九日的重阳节，家宴前瓶儿在房中眼前一黑，晕倒在地上，她的下身开始大出血！西门庆慌了，赶紧又把任神医找来，这“神医”现在也瞎了，四个月前看不出是什么毛病，现在难道又能说出个什么具体原因吗？但这任大夫还是故作镇定，又说了一大堆五行相克的中医理论，所谓专家嘛，业务不一定熟练，但糊弄人的官腔打得比谁都溜，西门庆虽然医术上一窍不通，但这会儿也看出来这个所谓的神医也是个不着调的，他赶紧扔了二两白金（人民币1万块）的红包叫这瘟神赶紧滚蛋，然后又急着找其他“神医”来给瓶儿看病，也是亏的邻居乔大户热心推荐，终于找着一位可靠的大夫，国家太医院毕业，有正儿八经医学博士文凭的何医生，这位何医生为瓶儿诊断之后终于告诉了我们瓶儿病情的真相：

“这位娘子在月经期间行房，精冲血管，后来又加上恼气攻心，气血相搏，这就是病因，是也不是？”

何医生这里说的“精冲血管”是什么意思呢，月经期间，女人子宫内膜脱落，会留下大量创口，再加上经期大量失血免疫力正是最脆弱的时候，所以这个时候发生性关系很容易造成子宫内膜感染，而西门庆本人性生活混乱，他在和瓶儿做爱之前还和本来也就乱七八糟的王六儿做过，那会儿又没有安全套，卫生状况如何可想而知，因此最终导致瓶儿不幸中招，造成了子宫内膜感染，这才是她的真

实病因，也就是她后来经期排血越来越不干净的原因，那不只是血那还有脓啊！而恼气攻心，自然就是指的官哥儿去世这件事情对瓶儿的沉重打击，所以何医生在话的最后问的那个“是也不是”本身并没有询问的意思，事实上那本身就是一个医生出于职业操守的一种愤怒，是对西门庆的质问，是对西门庆的责备，“你怎么能这样不爱惜你的夫人？！”

开始的开始，最后的最后，“假如我明天死了”，瓶儿这句最开始的话最后一语成讖

当时还有乔大户也在场，所以何医生责备的这么直白，也确实让西门庆有点下不来台，但是自己种下的恶果自己来吃，这能怪别人呢？西门庆没有办法，悔恨也罢，懊恼也罢，关键是现在还能不能补救这个局面，他只好乖乖的向何医生讨教，何医生虽然找到了病因，但是时间早已经被耽误了，瓶儿的病情已经到了这个地步，那真的就算是华佗转世也拉不回来了，回天乏术，西门庆流下了眼泪，陈百强在他的《一生何求》中唱到：

“一生何求，迷惘里永远看不透，没料到我所失的，竟已是我的所有”

冥冥之中自有天意吧，最终陈百强药物过量而死，他所失去的竟然真的是他的所有，而现在西门庆所面对的失去竟然也将是他的所有，或许这就是人类的宿命吧，我们永远都跳不出我们的迷惘，我们永远要为这些“迷惘”付出最惨痛的代价，而最终换来的只是转瞬即逝的看透和永远的悔恨

八十五:

(瓶儿之死二)

常言道“病去如抽丝，病来如山倒”，大出血之后，瓶儿的身体状况如同下坠的流星开始飞速的陨落，自己的身体自己清楚，瓶儿心里明白，她的大限快要到了

《醒世恒言》说：“一生一死乃知交情，一贵一贱乃知交态”，死亡事实上就是人生中最后也是最透彻的一次清醒，这种清醒能够更好的拨开笼罩在我们身上的重重迷雾，让我们更好的认清自己，认清这个世界，而所有围绕着瓶儿的正在进行着的死亡，如同另一面镜子照出了那个世界在迷雾后真实的那一面，那一面中有龌龊，有势利，有黑暗，有卑鄙，但是同样的令我们分外感动的是，在那一面中还有真情，有宽容，有光明，有释然

首先是王姑子，这个假尼姑在瓶儿患病期间靠着印经书为瓶儿祈福为名头赚了西门庆不少银子，如今趁着瓶儿弥留之际又来瓶儿这里说了半天闲话，支支吾吾的说瓶儿这边以后还有些好处，可她话到嘴边又说不出来，瓶儿明白这尼姑心里打的什么小算盘，便顺水推舟的给这假尼姑做了最后一把顺水人情：

“那我死后还多劳烦你和其他师父为我超度，念《血盆经》，也消消我的罪业”

之后瓶儿专门又留了五两银子(人民币2500块)和一匹绸子给王姑子作为诵

经的劳务费，这假尼姑大喜过望，千恩万谢

然后是瓶儿的使唤婆婆，冯妈妈，这个老婆子自打和王六儿串通一气，接了西门庆那单皮条生意之后，就躲瓶儿躲的干干净净的，瓶儿每次请她办事儿她都不来，如今门对门撞上了，这老婆子实在躲不过，只好来给瓶儿磕头还扯谎说她自己一直在和尚庙里修法，实在走不开才没来看瓶儿，旁边如意儿看不下去了，毫不客气的当面拆穿她：

“您老人家跑和尚庙里干嘛，没看见人王姑子的尼姑庵吗？”

瓶儿也没有和这老婆子计较，只是笑着给她台阶下：

“这老妈子，就知道说笑话逗我开心”

这老婆子居然还厚颜无耻的把这话茬给接了过去说她自己是瓶儿的命中福星，这脸皮厚的和八达岭的城砖有一拼，随后瓶儿拿出四两银子和几件衣服留给这老婆子并说自己死后老房子还留给她住，不会撵她走，这老婆子这才扑通跪下来大哭说：

“您老人家这一走老身我没造化了呀！”

接着又是瓶儿的干女儿，吴银儿，这主儿干脆人都没有出现，直到最后瓶儿的葬礼第二天她才赶来哭灵，玉楼也是当面责备她：

“你是六娘的干女儿，她那么不好了你居然都不来看她？”

银儿居然随口推脱说她不知道瓶儿生病的事情，最后月娘叫小玉把瓶儿生前准备好的留给银儿的一包衣服首饰交给银儿，银儿打开看了全是平时不容易搞到的珍奇货色，这女人这才开始嚎啕大哭，泪如雨下：

“早知道干娘她老人家不好，我就该早两天过来伺候她啊！”

这些势利小人在瓶儿即将离去的这个时候，这般丑态，这般可耻，甚至连平时勉力维持的样子都不愿意装了，但是对于已经在最后的时光中的瓶儿来说，她已经不会去计较了，甚至可以说，在这个时刻，这些可笑又可恨之人的丑态毕露在瓶儿的眼中是那么的可怜，她最后还能做的就是给予这些可怜之人最后的一丝怜悯，也正因如此这种怜悯也让我们更加感觉到一丝剧烈的心痛，但是同样令我们感怀的是在充斥着这些令人寒心的势利之外的，那些在瓶儿最后时光中为数不多的但格外亮眼的那一些真情

首先是迎春和绣春，瓶儿对两个丫头做了最后的嘱咐，也是她对两个丫头最后的关怀：

“我如今要死了，也不能再照顾你们了，衣服平日里给了你们很多了，我给你们每人留了两对金簪儿，两支金花，大丫头迎春是他爹（西门庆）收用过的，以后你就跟着大娘（月娘）好好过，小丫头绣春，我委托大娘给你找一门亲事，嫁人去吧，以后伺候自己老公可别像在我手下这么撒娇任性，谁能像我这么惯着你啊，对吧？”

瓶儿的真情嘱咐最后还不忘幽默了一把，这两个丫头从小就跟着瓶儿长大，瓶儿娇惯着她们，呵护着她们，瓶儿就是她们的母亲，她们就是瓶儿的女儿，这是这个尔虞我诈的世界里极少的还能数得着的真情，这一刻两个丫头失声痛哭，在那么多的所谓“告别的眼泪”中这或许是唯一还带着真情的泪水吧

嘱咐完了两个丫头之后,是太太们,瓶儿一一和她们留下了最后的临别赠语,即便是对着金莲,然后她又委托月娘帮她照顾迎春绣春那两个丫头还有奶妈如意儿,在最后,姐妹们都离开了,只有月娘还留下来陪着瓶儿,房间里只剩下她们两人:

三年前,她是西门家大姐姐,她是花家二妹妹,她们的老公是结义兄弟

两年前,西门庆要娶她,她为此和西门庆打冷战,冷战结束后她出了最多的份子钱举办了庆祝他们夫妻重归于好的酒宴

一年前,她生了官哥儿,她对官哥儿关爱有加,亲手阻止了金莲对官哥儿的谋害,并嘱咐她多加小心

如今,官哥儿死了,她也只剩下最后一口气,而她有了身孕

曾经亲密,曾经仇视,曾经鄙薄,曾经感怀,短短的三年,物是人非,沧海桑田,这是一个让她们双方都百感交集的时刻,这一刻,这个房间里已经没有大太太和六太太之分,也没有穷千金和大富婆之别,在这里只是一个要行将离去的女人和另一个来陪她最后一面的女人,在死亡面前,所有的嫉妒,所有的怨恨都已经不再重要了,那些曾经的无端敌视,那些曾经的无理取闹都已经随风飘散,这一刻双方都已经释怀了,唯一留下的是那些值得铭记的美好和值得铭记的感恩

瓶儿流下了眼泪,她对月娘做出了她最后还能做出的最后一个属于姐妹间的善意的提醒:

“姐姐你明日好生照料自己的身子,给他爹(西门庆)生个大胖小子,别像我这么粗心,被人暗算了”

月娘说：

“妹妹放心，我都知道”

千言万语，无限感慨都汇在月娘最后的那个“知道”二字上，这是她们最后的默契

终其一生，瓶儿都相信感恩的力量，在那个瞬间，所有的人，都是被她感恩的人，“不管你是为我的生命牵挂的人，还是为我的财产牵挂的人，还是为我的死后价值牵挂的人，还是为着所有其他目的牵挂的人，不管你是爱我还是我爱的，不管你是恨我还是我恨的，谢谢你们曾经陪过我，晚安！”

“唯有感恩不积恨，千年万载不积尘”，这是瓶儿从自己大起大落的一生中悟出的人生准则，浅显易懂，可真正能够做到的又有多少人呢？

八十六：

（瓶儿之死三）

在瓶儿最后时光中的所有感动中最令我们感动的还是她和西门庆最后的告别：

最后的时刻病魔已经完全毁坏了瓶儿的身体，她整个人已经完全变形，西门

庆每天都守在瓶儿的房里，只是守着瓶儿哭泣，瓶儿反过来宽慰他说：

“我的好哥哥，你别老守着我，耽误你在衙门里的公事，我不要紧的，你是男子汉，天天在我房里做什么啊？”

西门庆只是哭着说：

“我的好姐姐，你都这般不好了，我心里舍不得你啊！”

瓶儿笑道：

“你个傻男人，哪有不死的人啊，我死了你也拦不住啊”

西门庆又赶紧吩咐下人去请县里有名的潘法师来给瓶儿做法驱邪，瓶儿拉着西门庆的手，哽咽的说：

“我的哥哥，我如今这病是不会好了，我本指望咱们夫妻俩能好好的团团圆圆的过几年，只是没想到我没这造化，要先你而去了，只怕再见的时候都是在鬼门关上了”

说完，瓶儿留下了眼泪，西门庆也是悲痛的难以自己，他哭着说：

“我的姐姐，你有什么话，只管对我说”

两人都哭着，这时候琴童进来禀报说明天衙门里做拜牌仪式（明代时每逢节日外地官员要做的一个恭贺皇帝的仪式），问西门庆去不去，西门庆头也不回拒绝了：

“我不去！给个帖子叫夏局长他们自个儿办去！”

瓶儿连忙说：

“哥哥，你还是去吧，别误了公家的事儿，反正我一时半会儿也死不了”

西门庆说：

“我就在家里守着你，你只管把心放宽了，刚才花大舅（花子由）才给我说，

帮你挑好了一副上好的棺木，多少银子咱们都只管买来给你！”

瓶儿说：

“你别听那不靠谱的人蒙你，就选个将就点的把我埋在先头大娘（陈小姐）坟旁就好，这一家子这么多人，能省就省了！”

西门庆听了心如刀绞，大哭说：

“我的姐姐，你说的什么话，我西门庆就是穷死了，也不会亏负你半分！”

潘法师请到家之后，为瓶儿做了驱邪仪式，最后法师表示命中天数已定，本名灯已灭，定数在此，无法再救了，然后又特别嘱咐西门庆千万不要再往瓶儿的房里去了，否则必定惹祸上身，说完便大踏步走了，西门庆看着蜡烛，伤心不已，想到：

“法师叫我别往姐姐房里去了，我怎么忍得！宁可我死了也罢，也要守着她！”

打定主意之后，西门庆便又赶来瓶儿房里，两个又都哭了，瓶儿挣扎着搂着西门庆的脖子，但已经哭不出声了：

“我的好哥哥，我最后还有些话要对你说：你家大业大，孤身无靠，又没个帮手，凡事别任性，多斟酌点，大姐姐（月娘）那里，你别亏待了她，她现在身上不方便，但早晚给你生个儿子，接承你这家业，你如今又做着官，今后少在外面吃酒，公事完了就早点回家，家里的事比什么都重要，也是我在的时候早晚劝你，我不在了谁还能劝你啊？”

西门庆听完，肝肠寸断，痛哭说：

“好姐姐，我都听你的，我西门庆福缘浅薄，今生今世和你做不成白头偕老的夫妻，痛杀我也！！天杀我也！！”

在这里作者只是像放映机一样，把这些最后的片段——为我们呈现出来，没有任何的修饰，也没有任何的煽情，只是简单平白的呈现，这些平静琐碎的片段谈不上流光溢彩，也谈不上华美壮阔，但是这些平静的文字下是雷鸣闪电般的力量，遍观中国文学史，空前绝后，没有任何一段关于爱情的描写给我们带来的震撼和感动能够超过西门庆和李瓶儿这段最后的真情告别，《金瓶梅》的作者用发聋振聩的笔触和超越整个时代的高度为我们展现了人性中最极致的可能，人，作为个体存在的人，即使是最大奸大恶，最卑鄙无耻的人，也都可以拥有如此刻骨铭心的感情和如此至情至性的悲悯，西门庆和李瓶儿，这对“狗男女”在此刻纯真的感情，让我们如同看到了在罪孽最深重的地狱深处开出了最洁白的雪莲花，这朵雪莲花甚至比那些开在天堂的仙山上的雪莲花更加圣洁更加剔透，和这种极致的震撼相比，那些被世俗羁绊的所谓善恶好坏的条条框框又显得多么的可笑，多么的可怜

生前之事都已完毕，四更时分，本命之灯彻底熄灭，是非荣辱化作蝴蝶，瓶儿平静的离开了这个世界，这个生于元宵节的女人的一生和那些元宵节上绚烂到极致的烟花一样，她最终的离去也和那些烟花的命运一样，在极致绚丽之后平静的撒向四方，这或许就是她的宿命吧

在《金瓶梅》所描写的众多的女人当中，李瓶儿是最复杂最特别的一个，同时也是作者最喜欢的一个，作者喜欢李瓶儿体现在很多方面，这其中最集中的体现就是李瓶儿是这整本书当中最圆满的一个人，这种圆满不是一般人理解的那种

“没病没灾”的圆满，她的这种圆满是一种境界上的圆满，她的一生虽然短暂，但所经历的是一般人难以想象和难以企及的大起大落和生死宠辱，她曾经天真烂漫锦衣玉食，她曾经家破人亡命悬一线，她曾经颠沛流离寄人篱下，她曾经心狠手辣谋财害命，她的经历及其跌宕起伏，她的内心极其起伏矛盾，她并不是一个好人，《奥义书》讲过：“刀的锋刃很难越过，所以得救之道总是很难”，因为我们所面对的这个世界给我们的羁绊实在太多实在太过于沉重，我们最终会被这个世界磨平，磨到麻木不仁，磨成那个我们最初最讨厌的那个人，很可悲但很合理，可以理解，所以正因如此最难能可贵最让我们感怀的是，瓶儿在经历了所有的这些世间最极致的炎凉和最极致的势利的玩弄之后，她依然保持着对于这个世界的悲悯，这是一个非常非常高的几乎难以达到的境界

所以瓶儿或许是这整本书中唯一“得救”的那一个人吧，那是作者最喜欢的人才能拥有的爱：

“神最爱的人都会在最美好的时候离去，那是神之子才能拥有的爱”

八十七：

瓶儿死了，西门庆当即崩溃了，他咣当一下跳起来三尺（一米）多高，直扑到瓶儿灵床前，搂着瓶儿嚎啕大哭：

“我那又仁义又好性子的姐姐啊！你怎么就这么丢下我去了啊！我还活着干什么啊！我死了算了！”

旁边玉楼上去劝说：

“我摸李大姐身上还热的，也就才去了不久，咱们现在还是先给她换身衣服

吧？”

西门庆根本不听，只是趴在瓶儿身上大哭：

“天杀了我西门庆啊！姐姐你在我家里这些年一天好日子都没过上！都是我坑害了你啊！”

西门庆此时这么动情自然也是让我们动容，不过他在情绪如此激动的情况下说出来的这些话实在是有问题，为什么这么说呢？我们都知道说话是一门大学问，刘震云老师曾经说过有的话是一句顶一万句，但是反过来说那就是也有些话是一万句顶不了一句，首先说话的人能不能把自己内心真实的想法如实的表达出来是一方面，其次听话的人能不能按照说话的人希望的那样去理解那些话又是一另一方面，所以现在西门庆说的这些话，对他自己来说是毫无避讳的表达对瓶儿的哀痛之情，但是在旁边的玉楼月娘她们来说，这话听着刺耳啊，先看第一句，“又仁义又好性子”，这话放在瓶儿身上虽然不算实至名归但勉强也算是贴切，但在月娘听来，可以反过来理解啊，就你那好姐姐是仁义的是好性子的，我们这些人都是些薄情寡义的都是没性子的，凭什么啊！再说“我活着干什么死了算了”，这在月娘听来就更不像话了，你那好姐姐就算千好万好，那也是昨日黄花，如今个在阎王爷那儿报道的人了，你放着现在这一大帮子活人不管，你就和一死人矫情，这算哪门子道理！而西门庆的第二句话在月娘听来更过分了，“你在我家一天好日子没过上”，这好像是在抱怨说我们这些人都虐待你那好姐姐一样，瞎扯淡嘛！

自古道是“活人不和死人计较”，但是现在的情况是西门庆抱着个已经驾鹤西去的瓶儿就是不撒手，这对月娘她们这些大活人来说已经不是不可理喻的问题了，

这简直是耻辱，所以这会儿她们涵养再好也不可能不和死人计较了，所以月娘虽然才和瓶儿真情告别，但是现在看着西门庆这么失态这么动情，我们说她嫉妒也罢，恼火也罢，总之月娘现在是恼羞成怒，再也忍不住了，她也是立刻大声地呵斥西门庆：

“你看你像个什么样子！抱着个死人有什么好哭的！她没过好日子，谁又过好日子了！她自己命数就这样，谁又留得住啊？谁不是打这条路过来的？”

西门庆听了月娘这话只好直起身来，边抹眼泪边叮嘱月娘说一定要把瓶儿平时最喜欢的衣服都给她换上

帮瓶儿换好衣服以后，西门庆又叫玳安去请了县里看风水的徐先生来算算下葬的日子，送走了徐先生，西门庆又只守着瓶儿的遗体，他这两三天都没怎么睡觉，饭也不吃，脸也不洗，就只守着瓶儿哭，金莲上去劝他吃点东西，西门庆瞪红了双眼骂道：

“狗日的淫妇，关你屁事，滚！”

西门庆现在这种如此厚此薄彼的态度，月娘也是一肚子气啊，玉楼也是附和月娘埋怨西门庆“对人分三等九格”，什么意思啊，那就是抱怨你西门庆就只知道把瓶儿当上等人，其他人在你眼里都是上不了台面的末等人啊

不过不管太太们现在怎么牢骚怎么埋怨，她们此刻酸溜溜的嫉妒之情我们都还可以理解，但我们好奇的是，西门庆为什么会如此的伤心？

玳安对傅经理分析了为什么西门庆现在这么难过：

“六娘当初嫁过来时带过来的嫁妆有多少，别人不知道，我知道！银子就不必说了，珍奇古玩，宝石玉带，数不胜数，为什么咱爹（西门庆）这么心疼啊？不是疼人，是疼钱！”

玳安的话虽不全对，但也是切中了一个关键点，那就是钱！西门庆和瓶儿的这个感情历程是非常复杂的，但有一点非常明确的是，当初他们两个结婚那会儿压根儿就谈不上有什么感情基础，这一点是我们在前面重点分析过的，说白了他们当初之所以要结婚起核心作用的那个因素就是他们手上的硬通货，我们说的再直白一点，瓶儿手上的这笔钱，那就是西门庆的原始资金，是他能从一个业绩还算不错的药材商人摇身一变瞬间晋身为财大气粗的资本家的根本原因，西门庆现在所有的事业之所以能够一飞冲天，瓶儿的这笔钱是发挥了战略意义的，再者，西门庆去向蔡总理行贿买官的那笔礼金和礼物是瓶儿帮他出的，有了这个为基础他才能像现在这样飞黄腾达呼风唤雨，紧接着，在事业蒸蒸日上同时又官运亨通之际，瓶儿又为西门庆生下了第一个男孩儿，传承了这个家族的第一个香火（虽然后来官哥儿夭折了但本身不是瓶儿的问题），所以瓶儿对于西门庆来说意味着什么啊？她是西门庆命中的福星，是他人生旅途中除了父母之外最大的恩人，这一点已经远远超越了普通的夫妻关系，所以西门庆那么的伤心，对他来说失去瓶儿不只是痛失爱妻，最关键的是痛失了他命中最大的贵人，这才是关键

另外，瓶儿的身份很特别，她不只是一个像金莲那样的只是风月无边的房中情人，不只是一个像月娘那样的只是持家撑门面的正房少奶奶，不只是一个像玉

楼那样的只是小股合资人,这些人再怎么人物出众在怎么风流俊俏也就是在清河县那么个小地方,而瓶儿,我们甚至不夸张的说,放在当时整个大宋,这样资历这样资质的女人也基本是掰着指头能数得着的,瓶儿的钱,瓶儿的出身,瓶儿的美貌魅惑,瓶儿的谈吐见识,瓶儿的境界,所有的这些让她全方位的压倒了这个家庭里的所有其他太太们,她一个人就顶得上所有其他人绑在一块儿,感情不管看上去如何奇妙,事实上就是一个关于比较的游戏,一个人最爱的那个人一定同样也是最不可被替代的那一个,如果你可以被替代,那么很抱歉,围绕在你身上的爱早晚也会慢慢的流逝到,所以对于西门庆来说,他的人生当中所遇到的女人里面,最高峰是在瓶儿这个地方,之前,之后,都没有比瓶儿更好的女人出现了,所以他的感情顶点寄托在瓶儿的这个地方,也就难怪他现在这么难过了

好了,难过归难过,但是一直不吃饭也不行啊,可现在家里这帮女人都劝不动他,应该怎么办好呢?我们下回来说